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产 5000 吨耐火材料及 2000 件高炉进风装
置预制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

编制日期: 2024 年 0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j3yx6x		
建设项目名称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5000吨耐火材料及2000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7258399038		
法定代表人 (签章)	胡纪涛		
主要负责人 (签字)	胡纪涛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胡纪涛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名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13MA6U3YA40T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司马常明	2016035410352015411801001157	BH025140	司马常明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席大帝	全文	BH045529	席大帝
司马常明	审核、审定	BH025140	司马常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名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3MA6U3YA40T）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 5000 吨耐火材料及 2000 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司马常明（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6035410352015411801001157，信用编号BH02514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席大帝（信用编号BH045529）、/（信用编号/）（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名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13MA6U3YA40T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名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谢依然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建筑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薯类种植；中草药种植；谷物种植；豆及薯类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安全评价业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通用航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19日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塔南路金辉环球中心C座1301室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22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9661
No.

此复印件仅用于《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 5000 吨耐火材料及 2000 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司马常明
HP0001966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司马常明

管理号: 2016035410352

证书编号: HP00019661

姓名: 司马常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9. 02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6. 05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

Issued on

12 年 30 月 日



验证编号:10024090239766158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二维码



“陕西社会保险”APP

姓名:司马常明 身份证号:41***** 人员参保关系ID:61*****87 个人编号:*****

现缴费单位名称:名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3	202301-202312	4146.24	名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西安市碑林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2	2024	202401-202408	2968.88	名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西安市碑林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现参保经办机构:西安市碑林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打印时间:2024-09-02 14:21:48

职工养老保险
证明专用章

第1页/共1页

说明: 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扫描右上角二维码,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4年11月01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 5000 吨耐火材料及 2000 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		
项目代码	2408-410381-04-01-968309		
建设单位联系人	胡纪涛	联系方式	18837921698
建设地点	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西管茅村		
地理坐标	经度：112 度 49 分 12.878 秒，纬度：34 度 33 分 45.49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3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308；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 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4.3
环保投资占比（%）	8.6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6367.98（利用现有）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或禁止类，属于允许类项目，项目已在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408-410381-04-01-968309，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项目与洛阳市“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如下：

（1）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厂址位于洛阳偃师区府店镇，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以及其他要求禁止建设的环境敏感区内，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附图 6），本项目位于偃师区重点管控单元内，项目实施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根据《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 年洛阳市环境空气中 PM₁₀、PM_{2.5}、O₃ 均出现不同程度的超标情况。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4〕28 号）等措施，将有效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根据《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 年洛阳市地表水整体水质状况为“优”。全市监测的 8 条主要河流中，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涧河水质状况均为“优”，占河流总数的 62.5%；二道河、小浪底水库水质状况为“良好”，占河流总数的 25%；瀍河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占河流总数的 12.5%。全市主要河流综合污染指数与 2022 年相比，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小浪底水库、瀍河水质无明显变化，涧河水质有所好转，二道河水质改善明显。随着《洛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4〕28 号）的实施，区域地表水环境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本项目运行产生的废气、噪声经采取相应的措施处理后，均能稳定达标排放；项目

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肥田利用；固体废物按要求合理处理。经采取环保措施后，可确保本项目污染物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限

本项目不属于高物耗、高能耗项目。项目用水由府店镇集中供水管网供给，用水量较小；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能源为电能，用电来自市政电网，用电量较小；项目利用现有厂区进行改建，项目的建设不会改变区域土地类型及结构。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污染防治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能源、土地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所在位置属于重点管控单元（附图6），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30720004，管控单元名称：偃师区大气布局敏感区；本项目与所在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高龙镇区域引导智能家居、装配式住宅、钢制办公家具等产业入园入区发展，培育现代物流产业。 2、府店镇区域引导高端耐火材料、新型绿色建材等行业入园入区发展、整合提升绿色矿山产业 3、大口镇区域重点发展培育生态旅游产业，引导耐火材料企业入园入区发展；缙氏镇区域围绕静脉产业园发展资源综合利用。 4、依托健康农业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工业，发展休闲食品、生态农产品等产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耐火材料制造业，位于府店镇工业园区，根据府店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附件6），同意本项目入驻。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控制新建、扩建高排放、高污染项目。 2、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建涉 VOCs 项目，严格落实大气攻坚等文件要求，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强化餐饮油烟治理和管控。 3、生活垃圾发电厂要提高运营管理效率，严格控制各项污染物排放，安装自动监测设备，进行自动在线管控，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	1、本项目不属于高排放、高污染项目； 2、本项目属于重点行业，颗粒物排放执行《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 3、/	相符

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所在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3、《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

表 1-2 与“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三、全面清理规范拟建工业项目	各有关地区要坚持从严控制，对已备案但尚未开工的拟建工业项目，要指导督促和协调帮助企业将项目调整转入合规工业园区内建设。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的工业项目，一律不得批准或备案。拟建工业项目清理规范工作于 2021 年 12 月底前全部完成。“十四五”时期沿黄重点地区拟建的工业项目，一律按要求进入合规工业园区。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项目选址位于偃师区岳滩镇工业园区。	符合
四、严控新上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各有关地区对现有已备案但尚未开工的拟建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对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界定，按照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相关规定执行）要一律重新进行评估，确有必要建设且符合相关行业要求的方可继续推进。清理规范工作于 2021 年 12 月底前全部完成。“十四五”时期沿黄重点地区新建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一律按本通知要求执行	对照文件附录，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相关要求。

3、《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 and 生态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洛政〔2022〕32号）

表 1-3 项目与“洛政〔2022〕32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推进产业绿色转型	着力推进产业结构深度优化。建立“两高”项目清单，落实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和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等要求，分类处置、动态监控，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以“两高”项目为重点，推进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镀、造纸、纺织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支持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重点行业进行产能置换、装备大型化改造、重组整合，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严控新增炼油产能。加快推进工业产品生态设计和绿色制造研发应用，在重点行业推广先进、适用的绿色生产技术和装备。加快建立以资源节约、环境优化为导向	对照《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号），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为耐火材料制造业，本次进行改建，不新增产能。	符合

	的采购、生产、营销、回收及物流体系，加快构建绿色产业链供应链。全面提升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环境治理和绿色发展水平，打造一批绿色设计企业、绿色示范工厂、绿色示范园区		
优化能源消费结构	实施终端用能清洁化替代。推动工业、交通、建筑等各用能领域电气化、智能化发展，大力推进电能替代煤炭，积极稳妥推进以气代煤，因地制宜推进生物质等代煤，开展氢能源代煤示范。扩大天然气利用规模和供应保障能力，提高县域重点乡镇气化水平。加快使用工业余热、电厂热力、清洁能源替代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加强农村电网保障能力建设。落实电力和天然气供应保障和电价气价优惠政策。加快推进全市种植业及农副产品加工行业重点企业燃煤设施清洁化能源替代。	本项目生产所用能源为电能，无燃煤设施。	符合
以协同控制为重点推进空气质量改善	持续推进噪声污染防治。建立声环境功能区动态调整机制，推进完善噪声自动监测系统的建设。明确各类噪声污染防治责任主体，严格噪声污染监管执法。强化噪声污染防治的源头预防，将隔声降噪技术融合到绿色建筑设计领域。深化施工、交通、工业、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加大夜间违法施工噪声扰民行为的查处力度。科学划定禁鸣区域、路段和时段，设立禁鸣标志，推广使用低噪声路面材料。推进工业企业噪声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加大空调、风机、冷却塔等室外固定设备噪声整治力度。严格街道、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集会及文体活动噪声管理，强化对重要时段和敏感区域噪声控制。到 2025 年，全市实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声功能区夜间达标率达到 85%。	项目营运期采取使用低声设备、基础减震、隔声等措施降噪，经预测，厂界噪声可以达标排放。	符合
	深化重点行业固定源整治。巩固钢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成效，推动焦化、有色、石化、建材等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入推进重点行业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加快实施煤改电、煤改气工程，全面提升铝工业、铸造、铁合金、石灰窑、耐火材料、砖瓦窑、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等工业炉窑的治污设施处理能力，严格控制物料（含废渣）储存、运输、装卸、转移和生产过程无组织排放。在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行业实施提标治理。加强控制烟气脱硝和氨法脱硫过程中氨逃逸。重点涉气排放企业原则上不得设置烟气旁路，因安全生产无法取消的，安装旁路在线监管系统。加强生物质锅炉燃料品质及排放管控，淘汰污染物排放不符合要求的生物质锅炉。规范和加强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管理工作。	本项目属于重点行业，项目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耐火材料业 A 级企业指标进行建设；烘干窑使用电能，烘干过程无废气产生。	

综上，本项目符合《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规划的通知》（洛政〔2022〕32 号）相关要求。

4、《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办[2024]30 号）

表 1-4 与《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与本项目相关条款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转型发展		
（一）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坚	①对照《关于建立“两高”项	符合

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的政策要求，建立完善“两高”项目管理清单，实施动态监管，坚决把好项目准入关。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和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目会商联审机制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1]977 号）和《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 号），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②项目严格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中耐火材料行业 A 级企业指标进行建设，并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二）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严格落实国家和省产业政策，执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有关要求，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有序退出砖瓦行业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鼓励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本项目不含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不属于文件要求退出或限制的行业。	符合
三、优化能源结构，加快能源清洁低碳高效发展		
（八）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全市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到 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 31 台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清洁能源替代或采用园区（集群）集中供气、分散使用方式。2025 年底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改用清洁低碳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	本项目烘干窑使用电能，属于清洁能源。	符合
六、加强多污染物减排，切实降低排放强度		
（二十一）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全市新（改、扩）建火电、钢铁、水泥、焦化项目要达到超低排放水平。加快推进水泥、焦化行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2024 年 10 月底前洛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新安中联万基水泥有限公司、	本项目为耐火材料制造行业，烘干窑使用电能，烘干过程不产生废气污染。	符合

洛阳龙泽能源有限公司完成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全市水泥和焦化行业企业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全面达到超低排放要求；2025 年 9 月底前水泥、焦化企业力争完成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持续推进玻璃、耐火材料、有色、铸造、炭素、石灰、砖瓦等工业炉窑深度治理，实施陶瓷、生活垃圾焚烧、生物质锅炉等行业提标改造，2025 年底前，完成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生物质锅炉全部采用专用炉具，配套布袋等高效除尘设施，禁止掺烧煤炭、生活垃圾等其他物料。推进整合小型生物质锅炉。原则上不得设置烟气和 VOCs 废气旁路，因安全生产需要无法取消的，应安装烟气自动监控、流量、温度等监控设施并加强监管，重点涉气企业应增加安装备用处置设施。		
（二十二）开展低效失效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对涉工业炉窑、VOCs 行业以及燃煤、燃油、燃生物质锅炉，全面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建立排查整治清单，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提升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水平；健全监测监控体系，提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数据质量。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排查工作，2024 年 10 月底前对未配套高效除尘和脱硫、脱硝设施的实施升级改造，未完成整治改造提升的，实施秋冬季生产调控。	项目烘干窑使用电能，烘干过程不产生废气污染。营运期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采用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不属于低效措施。	符合
七、完善制度机制，提升大气环境管理水平		
（二十八）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加强应急减排清单标准化管理，实施动态调整。支持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通过设备更新、技术改造、治理升级等措施提升环境绩效等级。优化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分行业分类别明确绩效提升企业，建立工作清单，加快培育一批绩效水平高、行业带动强的绿色标杆企业，推动全市工业企业治理能力整体提升	项目属于重点行业，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耐火材料业 A 级企业要求进行建设。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办〔2024〕30 号）相关要求。		
5、《偃师区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5 号）		

表 1-5 与“偃环委办【2024】5 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 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低效产能。制定年度落后产能退出工作方案，加强排查梳理，2024 年 5 月底前，建立落后产能淘汰任务台账，明确时间节点和责任单位，有序推进淘汰工作。对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实施逐年递减的资金奖补方式，对 2025 年之后完成的，不再给予资金奖补。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	相符
(二) 工业污染治理减排行动		
11.加快工业炉窑和锅炉深度治理。强化燃气锅炉全过程排放控制和监管力度，对于污染物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依法依规实施整治。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 3 家耐火材料企业(洛阳市科诺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洛阳煊烨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偃师龙利达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推进 4 座生物质锅炉(偃师首阳山宝通塑料泡沫厂、偃师首阳山前进塑料泡沫厂、偃师兴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洛阳宁炼石化有限公司)淘汰退出；完成垃圾焚烧发电企业洛阳润电环保有限公司提标改造，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本项目烘干窑主要能源为电能，烘干过程无污染物排放。	相符
12.开展低效失效设施排查整治。对工业炉窑、锅炉、涉 VOCs 等重点行业全面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制定排查整治方案，建立整治提升企业清单，重点关注水喷淋脱硫、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微生物脱硝、单一水膜(浴)除尘、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等脱硫脱硝除尘工艺，单一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非水溶性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治理工艺及上述工艺的组合(异味治理除外)，处理机制不明、无法通过药剂或副产物进行污染物脱除效果评估的治理工艺，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清洁能源替代、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关停淘汰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对人工投加脱硫脱硝剂的简易设施实施自动化改造，取缔直接向烟道内喷酒脱硫脱硝剂等敷衍式治理工艺。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排查工作，对于能立行立改的问题，督促企业抓紧整改到位；确需一定整改周期，明确提升改造措施和时限，未按时完成提升改造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范围。	本项目烘干窑主要能源为电能，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营运期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采用脉动袋式除尘工艺，不属于低效设施。	相符
(五) 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行动		
28.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按照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有关规定，实施“有进有出”动态调整，分行业分类别建立绩效提升企业名单，推动铸造、耐材、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环保绩效创 A，全力帮扶重点企业对照行业先进水平实施生产和治理工艺装备提升改造，不断提升环境绩效等级。2024 年 5 月底前，建立绩效提升培育企业清单着力培育一批绩效水平高、行业带动强的企业，推动全区工业企业治理能力整体提升。	项目为耐火材料制造业，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耐火材料业 A 级企业指标进行建设	相符

（六）科技支撑能力建设提升行动			
31. 强化污染源监控能力。更新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将自动监测要求载入排污许可证，督促排污单位依法安装、使用自动监控设施，将电力、化工等重点行业氨逃逸以及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和油品储运销过程油气回收 VOCs 因子纳入自动监控范围，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确保符合条件的企业全覆盖。	项目运营后，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相符	
综上，本项目符合《偃师区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5 号）相关要求。			
6、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耐火材料制造业，拟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耐火材料业 A 级企业指标进行建设，本项目与 A 级企业要求对照分析见下表。			
表 1-6 本项目与耐火材料制造业绩效分级指标相符性分析			
差异化指标	A 级绩效指标要求	本项目拟建情况	符合性
能源类型	使用全电、天然气、煤层气、脱硫后焦炉煤气等清洁能源	本项目使用全电	符合
污染治理技术	1、除尘采用覆膜等袋式除尘、湿式电除尘或电袋除尘等高效除尘工艺（设计效率不低于 99.9%）； 2、脱硫采用（用于含硫粘结剂制品）石灰/石-石膏法、半干法/干法等脱硫工艺；脱硝采用 SCR/SNCR 等工艺（干燥窑、热处理窑除外）； 3、以树脂类为粘结剂耐火制品热处理烟气 VOCs 采用燃烧工艺（催化燃烧、蓄热燃烧），或引至锅炉、窑炉燃烧处理	1.采用袋式除尘工艺（设计效率 99.9%）； 2.不涉及； 3.不涉及	符合
排放限值	窑炉：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50、50mg/m ³ （高温镁砖：NO _x 不高于 100mg/m ³ ；高温镁砂、高温刚玉窑 NO _x 排放浓度不高于 200mg/m ³ ；高温电弧炉以实测数据计）；破碎、筛分等其他产生点：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备注：氨逃逸≤8mg/m ³ ，基准氧含量 18%； 一年内稳定运行达标小时数占比 95%以上	窑炉：本项目烘干窑用于预制件烘干，使用电能，仅在冬季使用，无污染物排放。 投料、搅拌粉尘：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符合

无组织排放	1、物料采取封闭等有效措施，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2、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采取封闭或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措施； 3、物料破碎及制备成型过程应在封闭厂房中进行，并配备除尘措施。粒状、块状物料应采用入棚入仓等方式进行储存，采用封闭等方式输送； 4、物料输送过程中产尘点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1.原料使用密封袋装、密闭料仓装，对产尘点废气进行收集，产尘点及车间无可见烟粉尘外逸； 2.料仓进出料粉尘密闭收集，搅拌机上方设集气罩，搅拌机下方三面封闭，设侧吸集气罩；废气经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 3.生产过程在封闭厂房中进行，并配备袋式除尘措施；粒状、块状物料采用袋装方式在密闭车间内储存，带包装封闭转移。 4.物料密闭输送	符合
	料棚配备抑尘设施，料棚出入口配备自动门，其他物料全部封闭储存。粉状物料用封闭皮带、封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等方式输送	所有物料均在封闭车间内储存，料仓配备抑尘设施，车间出入口配备硬质大门。 粉状物料采用封闭皮带输送机输送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主要排放口安装 CEMS（含氨逃逸在线监测），并接入 DCS，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非重点排污企业，无主要排放口。	符合
	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车间出入口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符合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齐全：1、环评批复文件；2、排污许可证 季度、年度执行报告；3、竣工验收文件；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第三方废气监测报告	目前本项目正在按照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要求项目建成后，及时进行排污许可的申报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环保档案资料应妥善保管，同时把环境管理水平能力建设作为企业建设的重点内容。设立环境管理部门，配备具有相应能力的环保人员；日常运行中加强环保档案和台账记录的建设和管理	符合
	台账记录：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更换量和时间、脱硫及脱硝剂添加量和时间、过滤材料更换频次、吸附剂更换频次、催化剂更换频次、含烟气量和污染物出口浓度的月度 DCS 曲线图等）；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天然气）消耗记录		
	人员配置：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运输方式	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1. 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厂内非道路 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符合

运输监管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按照要求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符合
7、耐火材料行业规范（2014 年本）			
表 1-7 项目与耐火材料行业规范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产布局	（一）耐火材料项目应综合考虑资源、能源、环境容量和市场需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环境保护规划和项目所在地城乡规划，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使用标准。 （二）控制新增产能，鼓励实施等量或减量置换，依托现有耐火材料生产企业，通过联合重组，“退城入园”，开展技术改造，推进节能减排，生产和推广不定形耐火材料，优化产业结构，提高生产集中度。 （三）世界遗产地、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和非工业建设规划区不得新建、扩建耐火材料项目。 上述区域内已有的耐火材料企业，达不到本规范条件的，要通过整改达到。	1.根据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附件 7），本项目符合府店镇土地利用规划，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已取得规划许可证（附件 6），故本项目符合府店镇土地利用规划； 2.本项目为改建项目，不新增产能； 3.项目不涉及世界遗产地、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项目位于府店镇工业园区。	符合
二、工艺与装备	（一）耐火材料厂区布局要符合《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的要求。 （二）采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工艺和装备，使用列入《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目录》的产品或能效标准达到 1 级的机电设备。 （三）不采用《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等明令淘汰、限制的工艺和装备。 （四）使用本质安全的技术和装备，采用清洁能源（燃料）。应用原料精选、提纯、均化、合成等新技术，提升关键原料综合利用水平。通过以新带老，全面提升企业管理信息化、生产自动化水平。	1.项目厂区布局符合《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的要求； 2.本项目机电设备能效标准达到 1 级。 3.项目工艺和设备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等明令淘汰、限制的工艺和装备； 4.本项目不使用燃料，烘干使用电能，项目主要工艺为搅拌，主要设备为搅拌机，企业注重信息管理，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厂区安全风险较小。	符合
三、质量管理	（一）建立完善的产品质量保障体系 and 产品质量追溯制度，具备健全的质量管理机构和质量检验实验室，配备专职质量管理和质量检验人员。 （二）耐火原料、耐火制品质量达到相应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1.建立有完善的产品质量保障体系 and 产品质量追溯制度，具备健全的质量管理机构，配备专职质量管理和质量检验人员。 2.原料、产品质量达到相应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符合

四、清洁生产	(一)原料堆场配建围墙和顶盖,破(粉)碎、筛分、均化、输送、成型和成品加工等易产生粉尘的环节,配套除尘装置,防止粉尘无组织排放。含尘气体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配套建设窑炉烟气除尘、脱硫、脱硝等治理装置。烟气经治理达标后排放。 (三)建立雨污分流系统。生产工艺废水回用率不低于 90%,污水经治理达标后排放。 (四)原料加工、制品成型等易产生噪声的工段,配套建设降噪设施。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五)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执行。堆存含有重金属的原料和固体废物场所配套建设防渗漏设施。 (六)采取清洁生产技术,依法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建立环境管理体系,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原料在密闭车间内储存,无破碎、筛分、均化环节,输送、搅拌等易产生粉尘的配套袋式除尘装置,含尘气体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2.项目烘干窑使用电能,烘干的目的是蒸发水分,烘干过程无废气产生; 3.建立雨污分流系统。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 4.搅拌等易产生噪声的工段,采取基础减震、建筑隔声等降噪设施。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4.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执行。项目不堆存含有重金属的原料和固体废物。 5.采取清洁生产技术,运营期依法开展清洁生产审核。运营期建立环境管理体系,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符合
五、节能降耗和综合利用	(一)依法开展工业节能评估与审查,采用节能环保型窑炉,并以新带老配套建设企业余热回收利用设施。 (二)耐火原料单位产品综合能耗限额符合表 1 的规定。 (三)耐火制品单位产品综合能耗限额符合表 2 的规定 (四)回收再利用生产过程产生的碎矿、粉矿和回收的粉尘等固体废物,鼓励回收再利用用后耐火材料。 (五)年消耗标准煤 5000 吨及以上的耐火材料企业,应按照当地工业节能管理部门要求,定期提交本单位能源利用状况报告,提供可靠的能耗数据。	1. 依法开展工业节能评估与审查,采用节能环保型窑炉; 2.不属于 3. 产品综合能耗为 0.3kg/t, 满足表 2 的规定 (10kg/t) 4.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 5.年消耗标准煤 1.48 吨, 小于 5000 吨;	符合
六、安全生产、职业卫生和社会责任	(一)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有健全的安全操作规程。新建、改扩建项目的安全生产设施与主体工程建设“三同时”。有重大危险源检测、评估、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 (二)严格遵守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新建、改扩建项目必须依法履行职业卫生“三同时”。配备岗位必需的劳动防护用品和职业病防护设施,工作场所的有害气体、粉尘浓度、噪声、高温等指标符合国家要求,严防尘肺病等职业病。 (三)依法纳税,足额缴纳养老保险、医	1.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有健全的安全操作规程。项目的安全生产设施与主体工程建设“三同时”。有重大危险源检测、评估、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 2.严格遵守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项目依法履行职业卫生“三同时”。配备岗位必需的劳动防护用品和职业病防护设施,工作场所的有害气体、粉尘浓度、噪声、高温等指标符合国家要求,严防尘肺病等职业病。 3.依法纳税,足额缴纳养老保险、医	符合

	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费。	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费。	
七、监督管理	(一)新建耐火材料建设项目需要达到规范条件。现有企业和生产线达不到规范条件的,要通过整改措施达到。 (二)地方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监督本地区耐火材料企业执行本规范条件。 (三)工业和信息化部依企业申请,公告符合规范条件的耐火材料企业和生产线名单,接受社会监督并实行动态管理。公告管理办法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另行制定。	1.不属于新建耐火材料建设项目,本次改建项目能达到规范条件。 2./。 3./。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耐火材料行业规范》(2014 年本)相关要求。

8、《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

表 1-8 与“环大气[2019]56 号”相符性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重点任务		
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原则上要入园,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重点区域严格控制涉工业炉窑建设项目,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园区现有企业统一建设的清洁煤制气中心除外)。	本项目位于府店镇工业园区,烘干窑使用电能,项目所在区域为重点区域,本项目为耐火材料制造项目,不属于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行业,不涉及煤气发生炉。	相符
加大落后产能和不达标工业炉窑淘汰力度。分行业清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工业炉窑。天津、河北、山西、江苏、山东等地要按时完成各地已出台的钢铁、焦化、化工等行业产业结构调整任务。鼓励各地制定更加严格的环保标准,进一步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对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程度低,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等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炉窑,依法责令停业关闭。	本项目烘干窑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工业炉窑; 项目烘干窑使用电能,烘干过程无废气污染物产生。	相符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对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利用工厂余热、电厂热力等进行替代。重点区域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硫含量大于 3%)。玻璃行业全面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	本项目烘干窑采用电能,不涉及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燃料。	相符
加大煤气发生炉淘汰力度。2020 年年底前,重点区域淘汰炉膛直径 3 米以下燃料类煤气发生炉;集中使用煤气发生炉的工业园区,暂不具备改用天然气条件的,原则上应建设统一的清洁煤制气中心。	本项目无煤气发生炉。	相符
加快淘汰燃煤工业炉窑。重点区域取缔燃煤热风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加快推动铸造(10 吨/小时及以下)、岩棉等行业冲天炉改为电炉。	本项目烘干窑采用电能,不涉及煤。	相符

实施污染深度治理。推进工业炉窑全面达标排放。已有行业排放标准的工业炉窑，严格执行行业排放标准相关规定，配套建设高效脱硫脱硝除尘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已制定更严格地方排放标准的，按地方标准执行。重点区域钢铁、水泥、焦化、石化、化工、有色等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已核发排污许可证的，应严格执行许可要求。	本项目烘干窑采用电能，无废气污染物产生。	相符
暂未制订行业排放标准的工业炉窑，包括铸造，日用玻璃，玻璃纤维、耐火材料、石灰、矿物棉等建材行业，钨、工业硅、金属冶炼废渣（灰）二次提取等有色金属行业，氮肥、电石、无机磷、活性炭等化工行业，应参照相关行业已出台的标准，全面加大污染治理力度，铸造行业烧结、高炉工序污染排放控制按照钢铁行业相关标准要求执行；重点区域原则上按照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30、200、300毫克/立方米实施改造，其中，日用玻璃、玻璃棉氮氧化物排放限值不高于400毫克/立方米；已制定更严格地方排放标准的地区，执行地方排放标准。	本项目烘干窑采用电能，无废气污染物产生。	相符
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管理。严格控制工业炉窑生产工艺过程及相关物料储存、输送等无组织排放，在保障生产安全的前提下，采取密闭、封闭等有效措施，有效提高废气收集率，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采取密闭、封闭或设置集气罩等措施。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等粉状物料应密闭或封闭储存，采用密闭皮带、封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方式输送。粒状、块状物料应采用入棚入仓或建设防风抑尘网等方式进行储存，粒状物料采用密闭、封闭等方式输送。物料输送过程中产尘点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本项目物料在密闭车间内装袋、入仓储存，密闭输送，减少无组织排放；生产过程产尘点废气设置集气罩收集；除尘器密闭卸灰，除尘灰装袋密封储存。	相符
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落实《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加快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积极推进电解铝、平板玻璃、水泥、焦化等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重点区域内电解铝企业全面推进烟气脱硫设施建设；全面加大热残极冷却过程无组织排放治理力度，建设封闭高效的烟气收集系统，实现残极冷却烟气有效处理。重点区域内平板玻璃、建筑陶瓷企业应逐步取消脱硫脱硝烟气旁路或设置备用脱硫脱硝等设施，鼓励水泥企业实施全流程污染深度治理。推进具备条件的焦化企业实施干熄焦改造，在保证安全生产前提下，重点区域城市建成区内焦炉实施炉体加罩封闭，并对废气进行收集处理。	本项目为耐火材料制造项目，不属于文件所列行业。	相符
加大煤气发生炉 VOCs 治理力度。酚水系统应封闭，产生的废气应收集处理，鼓励送至煤气发生炉鼓风机入口进行再利用；酚水应送至煤气发生炉处置，或回收酚、氨后深度处理，或送至水煤浆炉进行焚烧等。禁止含酚废水直接作为煤气水封水、冲渣水。氮肥等行业采用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化炉的，加快推进煤气冷却由直接水洗改为间接冷却；其他区域采用直接水洗冷却方式的，造气循环水集输、储存、处理系统应封闭，收集的废气送至三废炉处理。吹风气、弛放气应全部收集利用。	本项目无煤气发生炉。	相符

综上，本项目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相关要求。

9、饮用水源规划

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07〕125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25号）、《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1〕206号）和《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3〕153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为偃师市府店镇供水厂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其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包线外围100米的区域。

本项目厂区距离府店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边界最近距离为1840m，不在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与饮用水水源地的位置关系见附图5。

10、大遗址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洛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大遗址保护区划图》，洛阳大遗址保护区分为邙山陵墓群、汉魏洛阳城遗址、东汉陵墓南兆城、隋唐洛阳城遗址等保护区，偃师境内的主要为邙山陵墓群东段和汉魏洛阳城遗址。

对照邙山陵墓群（含洛南东汉帝陵）保护总体规划纲要（2021-2035）（见附图5），本项目不在洛阳市大遗址保护区范围内。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成立于 2001 年，在偃师区府店镇西管茅村建设有年产 5000 吨耐火浇注料及 2000 件炼铁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该项目于 2016 年开展了现状评估，并在偃师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公告文号批〔2016〕4 号，于 2020 年 5 月进行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3817258399038001X。现有工程环保手续见附件 3。

根据市场需求，企业拟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改建，建设年产 5000 吨耐火材料及 2000 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本项目），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占地。主要改建内容：耐火浇注料生产过程取消原料破碎、筛分工序，优化了原料种类；增加了耐火喷涂料产品；优化了预制件生产工艺，增加烘干工序，取消破碎、筛分、除锈工序。建成后年产 4000 吨耐火浇注料、1000 吨耐火喷涂料、2000 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不增加产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2017）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有关规定，本项目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 年修订），本项目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C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第二十七条“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中“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308”，“石棉制品；含焙烧的石墨、碳素制品”为报告书；“其他”为报告表。本项目产品为耐火材料，属于“其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利用现有厂区进行改建，不新增占地。改建后生产工艺为：原料（铝矾土、棕刚玉、石英粉等）—搅拌—耐火浇注料；原料（硅溶胶/磷酸二氢铝、耐火粘土）—搅拌—耐火喷涂料；耐火浇注料、水搅拌后注入预制件—振动成型—脱模—烘干（冬季）/晾干（其他季节）—成品；建成后年产 4000 吨耐火浇注料、1000 吨耐火喷涂料、2000 件高

炉进风装置预制件；主要生产设备为搅拌机、振动棒、烘干窑等。

项目位于偃师区府店镇西管茅村，厂区东侧为府西路，北侧、西侧、南侧为农田，周围最近环境敏感点为西南侧 280m 的夏后村，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3、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情况见下表，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表 2-1 工程组成情况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现有工程		改建后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	/	1#车间	由原有仓库改造，1 座，1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500m ² ，用于耐火浇注料生产	利用现有仓库改造
		耐火浇注料生产车间	1 座，1F，占地面积 900m ² ，用于耐火浇注料生产	2#车间	1 座，1F，占地面积 900m ² ，用于预制件生产	利用现有车间改造
		预制件生产车间	1 座，1F，占地面积 198m ²	仓库	1 座，1F，占地面积 198m ²	利用现有车间改造
		/	/	3#车间	用于预制件生产	利用现有仓库改造
		/	/	4#车间	1 座，1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90m ² ，用于耐火喷涂生产	新增
辅助工程	办公楼	3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506.25m ²		3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506.25m ²		现有
	原料库	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218.7m ²		改为休息室		利用现有改造
	仓库	1 座，1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500m ²		/		改为 1#车间
	休息室	建筑面积 110m ²		建筑面积 170m ²		依托现有并增加
	厨房	/		1 间，建筑面积 15 m ²		新增
公用工程	供电	府店镇供电所供电		府店镇供电所供电		利用现有

程	供水	自备井	自备井	利用现有
	排水	无生产废水，厂区设旱厕，生活污水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无生产废水，厂区设化粪池，生活污水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旱厕已改为化粪池，利用现有化粪池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破碎、筛分、搅拌粉尘：1套袋式除尘器+1根15m高排气筒；	原料仓粉尘、1#车间投料搅拌粉尘：1套袋式除尘器（TA001）+1根15m高排气筒（DA001）； 2#车间投料搅拌粉尘、4#车间投料粉尘：1套袋式除尘器（TA002）+1根15m高排气筒（DA002）；	依托现有并改造
	废水治理	无生产废水，厂区设旱厕，生活污水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无生产废水，厂区设化粪池，生活污水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利用现有化粪池
	噪声治理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利用现有
	固废处置	一般固废收集暂存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废收集暂存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在危废间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利用现有并新增危废间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为耐火材料及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具体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现有工程	改建工程		
1	耐火材料	耐火浇注料		5000t/a	4000t/a	主要用做炼铁炉内衬，功能为耐磨；其中 800t 用于预制件生产，其余外售； <u>固体料，粉料与颗粒料混合物</u>
		耐火喷涂料	硅溶胶喷涂料	0	500t/a	主要用于钢包内部喷涂，功能为防止粘渣；两种产品仅粘合剂种类不同，功能相同， <u>均为粘稠液体料</u>
			磷酸二氢铝喷涂料	0	500t/a	
		合计		5000 t/a	5000t/a	/
2	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		2000 件/年	2000 件/年	均为新预制件	

4、主要生产设备及产能分析

(1)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现有工程		改建后全厂			备注
			型号/规格	数量	型号/规格	数量	位置	
1	耐火浇注料生产	鄂式破碎机	250×400	1 台	250×400	/	/	减少 1 台
2		对辊破碎机	250×400	1 台	250×400	/	/	减少 1 台
3		振动筛	2.5×1	1 台	2.5×1	/	/	减少 1 台
4		搅拌机	容量 1.0t; 1#	2 台	容量 1.0t; 1#	1 台	1#车间	设备规格 变小
5			容量 1.0t; 2#		容量 0.5t; 2#	1 台	2#车间	
6		输送带	/	1 套	/	1 套	1#车间	无变化
7		上料机	/	/	/	1 台	1#车间	增加 1 台
8		包装机	/	/	/	1 台	1#车间	增加 1 台
9		料仓	/	/	10t	8 个	1#车间	增加 8 个
10	耐火喷涂料生产	湿式搅拌机 4#	/	/	容量 1.0t	1 台	4#车间	增加 1 台
11	预制件生产	湿式搅拌机 3#	/	1 台	容量 1.0t	1 台	2#车间	无变化
12		振动台	/	1 台	/	/	/	减少 1 台
13		振动棒	/	/	/	2 台	2#车间	增加 2 台
14		烘干板	/	/	/	1 台， 功率 50Kw， 电加热	3#车间	增加 1 台， 作为烘干窑热源
15		烘干窑	/	/	/	1 间（地下） 6m×2.3m×2m	3#车间	增加 1 间

(2) 产能分析

本项目耐火材料产品主要工序为搅拌，搅拌机生产能力决定产能。

耐火浇注料：1#搅拌机（位于 1#车间）生产成品专供外售，2#搅拌机（位于 2#车间）生产成品作为预制件生产原料；1#搅拌机容量为 1.0t，耐火浇注料搅拌时间为 30min，生产能力为 2.0t/h，年工作 1600h，可生产 3200t 产品。2#搅拌机容量为 0.5t，耐火浇注料搅拌时间为 30min，生产能力为 1.0t/h，年工作 800h，可生产 800t 产品。耐火浇注

料设计产能 4000t/a。

耐火喷涂料：4#搅拌机（位于 4#车间）容量为 1.0t，耐火喷涂料搅拌时间为 60min，生产能力为 1.0t/h，年工作 1000h，可生产 1000t 产品。耐火喷涂料设计产能 1000t/a。

预制件：预制件生产需要耐火浇注料的量为 800t/a，配套 2#搅拌机生产能力可以满足预制件生产需求，3#搅拌机用于耐火浇注料与水的混合搅拌，搅拌机容量为 1.0t，耐火浇注料搅拌时间为 60min，生产能力为 1.0t/h，年工作 1000h，可加工 1000t 湿浇注料（耐火浇注料+水）。

考虑投料、出料、设备检修等时间，项目年工作时间 2400h，生产工序安装用电监控，严格按照设计生产时间进行生产。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1）原辅材料消耗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产品	原辅料名称		年消耗量		备注
				现有工程	改建工程	
1	耐火浇注料	铝矾土		<u>1500.16t/a</u>	<u>1200.21t/a</u>	铝矾土由使用矿石改为直接外购加工过的粉料，袋装
2		棕刚玉		<u>3000.31t/a</u>	<u>2400.43t/a</u>	颗粒料，袋装
3		减水剂		<u>250t/a</u>	<u>20t/a</u>	粉料，袋装
4		促凝剂		<u>250t/a</u>	<u>180t/a</u>	粉料，袋装
5		石英粉		/	<u>200t/a</u>	粉料，袋装
6	耐火喷涂料	耐火粘土	广西白泥	/	<u>200.4 t/a</u>	粉料，袋装
7			膨润土	/	<u>50.1t/a</u>	粉料，袋装
8			石英粉	/	<u>250.5t/a</u>	粉料，袋装
9		粘合剂	硅溶胶	/	100 t/a	液体，桶装
10			磷酸二氢铝	/	100 t/a	粉料，袋装
11		水		/	300t/a	府店镇集中供水
12	预制件生产	耐火浇注料		800/a	800 t/a	本项目耐火浇注料生产线生产
13		水		141t/a	141t/a	府店镇集中供水

14		废旧预制件	2000 件/年	/	厂家提供
15		新预制件	/	2000 件/年	厂家提供
16	其他	生活用水	72t/a	108t/a	府店镇集中供水
17		用电量	$1.5 \times 10^5 \text{Kw h}$	$1.2 \times 10^5 \text{Kw h}$	府店镇集中供电

(2) 原辅材料理化特性

改建工程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详见下表。

表 2-5 本工程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特性
1	铝矾土	主要成分是氧化铝，系含有杂质的水合氧化铝，是一种土状矿物。白色或灰白色，因含铁而呈褐黄或浅红色。密度 $3.9 \sim 4 \text{g/cm}^3$ ，硬度 $1 \sim 3$ ，不透明，质脆。极难熔化。不溶于水，能溶于硫酸、氢氧化钠溶液。主要用于炼铝，制耐火材料。本项目使用铝矾土均化料，是将铝矾土矿石经过破碎加工后制成的均匀物料。
2	棕刚玉	棕刚玉，俗名又称金刚砂，是用矾土、碳素材料、铁屑三种原料在电弧炉中经过融化还原而制得的棕褐色人造刚玉，故为此名。棕刚玉主要化学成分是 Al_2O_3 ，其含量在 95.00%-97.00%，另含有少量的 Fe，Si，Ti 等。棕刚玉是最基本的磨料，因其磨削性能好，适用范围广。
3	减水剂	减水剂主要用作减少拌合用水量的混凝土外加剂。大多属于阴离子表面活性剂，主要成分有木质素磺酸盐、萘磺酸盐甲醛聚合物等。加入混凝土拌合物后对水泥颗粒有分散作用，能改善其工作性，减少单位用水量，改善混凝土拌合物的流动性。
4	促凝剂	是由铝氧熟料、纯碱、增稠剂等多种组份经改性配制而成的一种灰色粉状产品。对水泥等砂浆料具有速凝快硬和增强减水作用。
5	石英粉	石英粉是以天然石英为原料，经过分拣、破碎、水洗、提纯、烘干、除铁、研磨、分级等工序加工而成的石英粉体材料。密度 2.65kg/m^3
6	广西白泥	广西维罗白泥是一种软质高岭土，也可以叫软质耐火粘土，主要化学成分为 SiO_2 （二氧化硅）含量 45.3~51.6%， Al_2O_3 （三氧化二铝）含量 26~36.8%， Fe_2O_3 （三氧化二铁）0.65~2.2%， $\text{K}_2\text{O} + \text{Na}_2\text{O} < 1.5\%$ 。是我国目前所发现质量最好，质量最纯的软质耐火粘土。
7	膨润土	膨润土是一种黏土岩、亦称蒙脱石黏土岩、常含少量伊利石、高岭石、埃洛石、绿泥石、沸石、石英、长石、方解石等；一般为白色、淡黄色，因含铁量变化又呈浅灰、浅绿、粉红、褐红、砖红、灰黑色等；具蜡状、土状或油脂光泽；主要化学成分是二氧化硅、三氧化二铝和水，还含有铁、镁、钙、钠、钾等元素，密度 $2 \sim 3 \text{g/cm}^3$
8	硅溶胶	硅溶胶属胶体溶液，无臭、无毒。硅溶胶为纳米级的二氧化硅颗粒在水中或溶

		剂中的分散液。由于硅溶胶中的 SiO_2 含有大量的水及羟基，故硅溶胶也可以表述为 $\text{SiO}_2 \cdot n\text{H}_2\text{O}$ 。粘度较低，水能渗透的地方都能渗透，因此和其它物质混合时分散性和渗透性都非常好。可用作各种耐火材料粘结剂，具有粘结力强、耐高温(1500℃-1600℃)等特点。
9	磷酸二氢铝	磷酸二氢铝，别名耐高温粘合剂，是一种无机化合物，化学式为 $\text{Al}(\text{H}_2\text{PO}_4)_3$ ，主要用于电气工业、高温窑炉、热处理电阻炉和电气绝缘。白色粉末，易溶于水。

8、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现有工程劳动定员 6 人，年工作 300 天，员工仅在厂区用餐，不住宿。主要生产设备年工作时间：1#搅拌机（位于 1#车间）年工作 1600h，2#搅拌机（位于 2#车间）年工作 800h，3#搅拌机（位于 2#车间）年工作 1000h，4#搅拌机（位于 4#车间）年工作 1000h。

7、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主出入口位于东侧府西路上，办公生活区位于厂区东侧，生产车间靠西侧布置，厂区内从西至东依次为 1#~4#生产车间，生产车间内部按照原料区、生产区、成品区进行分布，各区之间有通道相连。项目厂区内功能分区明确，人流、物流畅通，厂区布局合理。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10、给排水

（1）现有工程用排水量

现有工程用水主要为配料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根据工程实际运行情况，用排水平衡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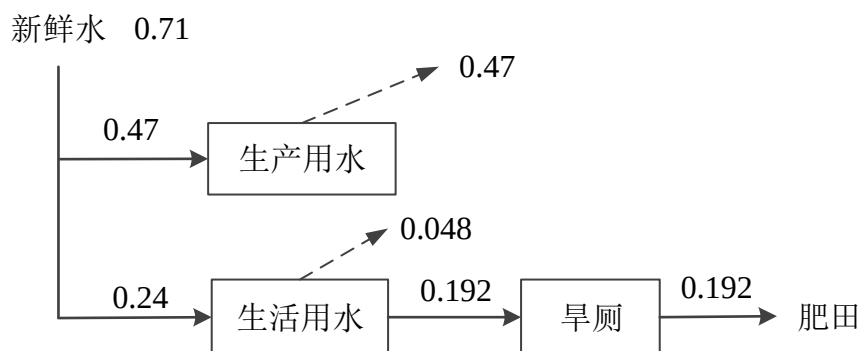


图 1 现有工程水平衡图 单位：m³/d

（2）改建后用排水量

本项目营运期车间地面不冲洗，定期洒扫，设备无需清洗，营运期用水主要为配料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

①配料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预制件生产过程水与浇注料比例为 3:17，用水量约为 0.47t/d（141t/a），此部分水最终挥发。

耐火喷涂料生产过程用水与粘合剂和耐火粘土的比例为 3:2:5；用水量为 300t/a，此部分水进入产品。

②生活用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厂区劳动定员 6 人，员工仅在厂内用餐，不在厂内住宿。项目劳动人员用水定额参考河南省地方标准《农业与农村生活用水定额》（DB41/T 958-2020）中农村用水定额，按 60L/（人 d）计，项目建设完成后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36m³/d（即 108m³/a），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量为 0.288m³/d（即 86.4m³/a）。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由当地居民定期清运用于肥田。

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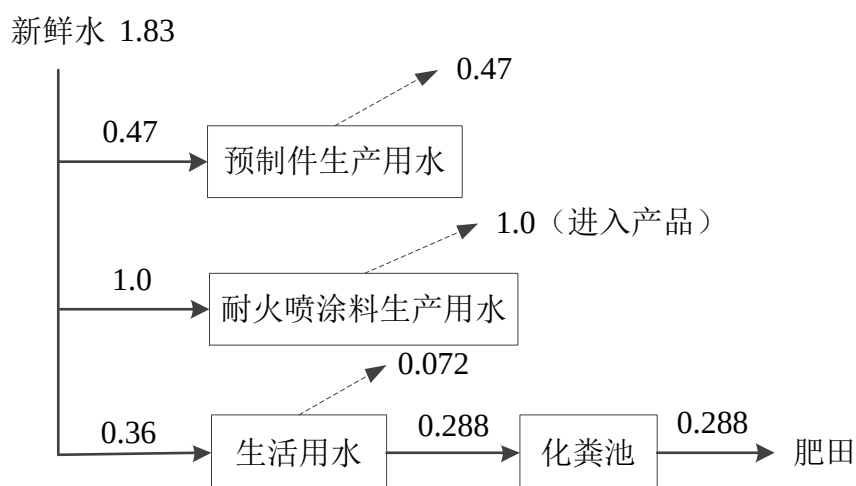


图 2

改建后水平衡图

单位：m³/d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1、耐火浇注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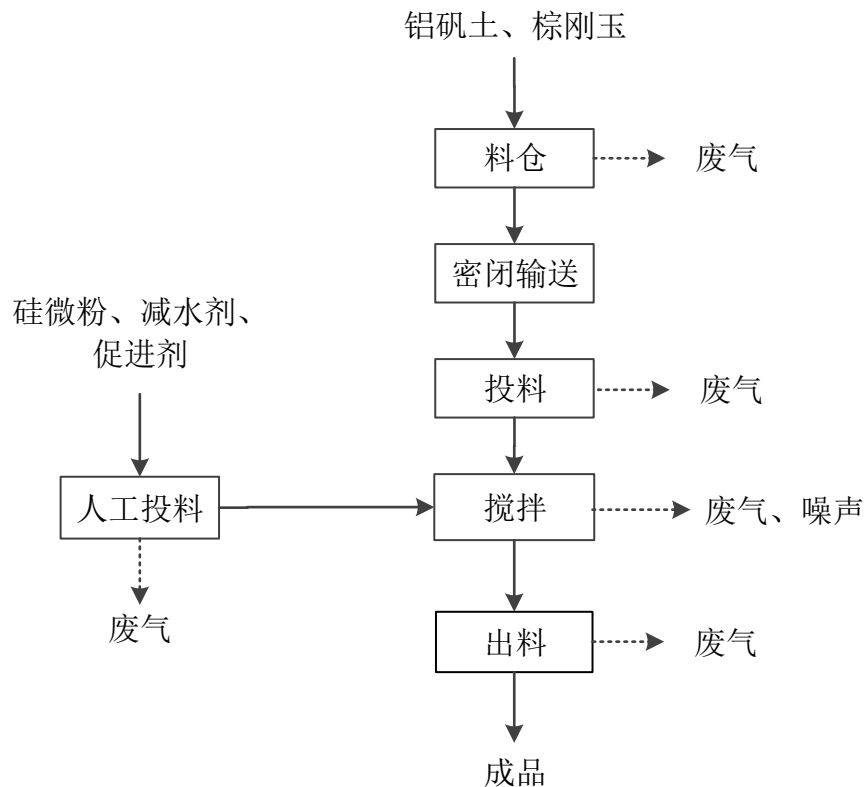


图 3 耐火浇注料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外购的铝矾土等原料均为袋装运输，在车间内卸料，用量较大的铝矾土、棕刚玉在密闭料仓内储存，料仓顶部进料，底部出料。料仓进料时，打开顶部进料口，使用行吊将原料吨包吊起到指定位置，人工解开吨包下方收口，物料通过料仓顶部进料口投入密闭料仓内，最后用盖子封闭进料口；料仓底部连接计量封闭皮带输送机。铝矾土、棕刚玉使用皮带输送机、螺旋给料机按照比例进料，其余物料人工投料。

原料按照比例投入搅拌机（原料比例铝矾土：棕刚玉：石英粉：促进剂：减水剂=6:12:1:0.9:0.1），使用搅拌机搅拌，搅拌过程加盖密闭，时间约为 30min，搅拌完成后，从搅拌机底部密闭卸料到袋内，一部分用于制作预制件，一部分使用包装机包装后外售。

生产过程产生原料仓进出料粉尘、搅拌机投料粉尘、搅拌机出料粉尘及设备噪声。

2、耐火喷涂料

耐火喷涂料的两种产品除其中一种原料不同，其余生产工艺均相同，分批次生产，生产时，将硅溶胶替换为磷酸二氢铝即可。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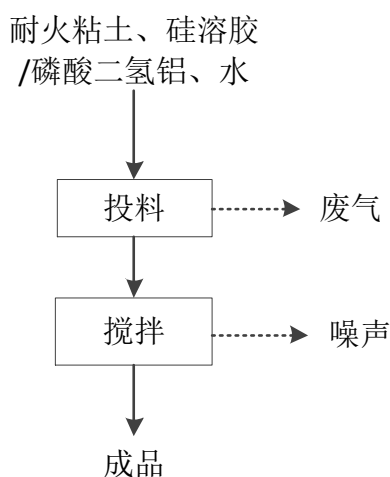


图 4 耐火喷涂料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外购的耐火粘土、磷酸二氢铝均使用袋装，在车间内袋装储存，硅溶胶使用吨桶装。

生产时，硅溶胶通过泵输送至地埋搅拌机内，耐火粘土及磷酸二氢铝则通过地面进料口人工投入搅拌机内，硅溶胶和磷酸二氢铝不同时使用，加入硅溶胶或磷酸二氢铝分别成为不同的产品。

原料中耐火粘土：水：硅溶胶/磷酸二氢铝=5:3:2；其中耐火粘土中石英粉：白泥：膨润土=5:4:1。

进料完成后，开启搅拌机搅拌，搅拌时间为 1h，搅拌完成后，使用泵将产品泵至产品包装桶内，即为成品。

生产过程产生投料粉尘及设备噪声。

3、预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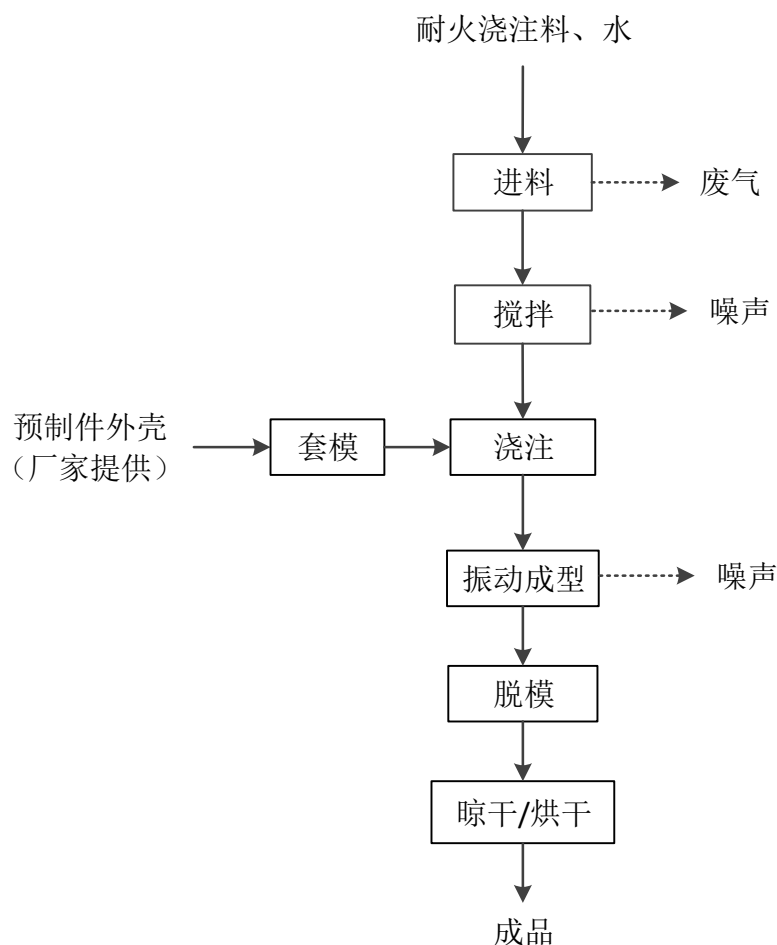


图 5 预制件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预制件由厂家提供，运至本项目厂区。将耐火浇注料和水按照 17:3 的比例投入搅拌机中进行搅拌，搅拌过程加盖密闭，搅拌时间为 60min。

在预制件中套入模具，将搅拌完成的浇注料注入预制件与模具之间的空隙内，在浇注层中插入振动棒振动成型，静置 10min 后脱模。由于项目加工的预制件形状为锥形，且脱模时浇注层未完全干化，故可直接从预制件口径较大的一端使用行吊拖拽进行脱模，无需使用脱模剂。脱模后夏季自然晾干，冬季使用电加热烘干窑进行烘干，烘干温度 100~110℃，即为成品。

生产过程产生投料粉尘及设备噪声。

表 2-6 运营期产污环节表

序号	污染要素	产污环节		污染物
1	废气	耐火浇注料	原料仓进、出料粉尘	颗粒物
			投料、搅拌粉尘	颗粒物
			搅拌机出料粉尘	颗粒物
		耐火喷涂料	投料粉尘	颗粒物
		预制件	投料粉尘	颗粒物
2	废水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
3	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 A 声级
4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废包装袋、除尘器废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一、现有工程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现有工程环保手续执行情况见下表。

表 2-7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 5000 吨耐火浇注料及 2000 件炼铁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
环评手续审批情况	2016 年开展了现状评估，并在偃师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公告文号批（2016）4 号
排污许可办理情况	2020 年 5 月进行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3817258399038001X，有效期 2020 年 05 月 13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2 日

二、现有工程概况

现有工程位于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西管茅村，占地面积 6368m²，建设 1 条耐火浇注料生产线、1 条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生产线，年产 5000 吨耐火浇注料及 2000 件炼铁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

1、现状评估时期建设内容

根据《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 5000 吨耐火浇注料及 2000 件炼铁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原生产工艺如下：

（1）耐火浇注料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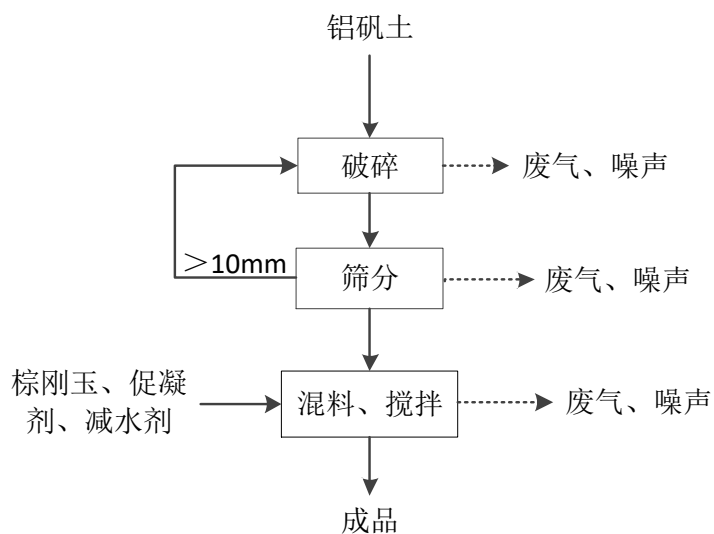


图 6 现有工程耐火浇注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铝矾土经颚式破碎机破碎、筛分机筛分，成为粒径 0~10mm 的颗粒，与棕刚玉、促凝剂、减水剂按照比例混合搅拌，灌入包装袋内，即为成品。

(2) 预制件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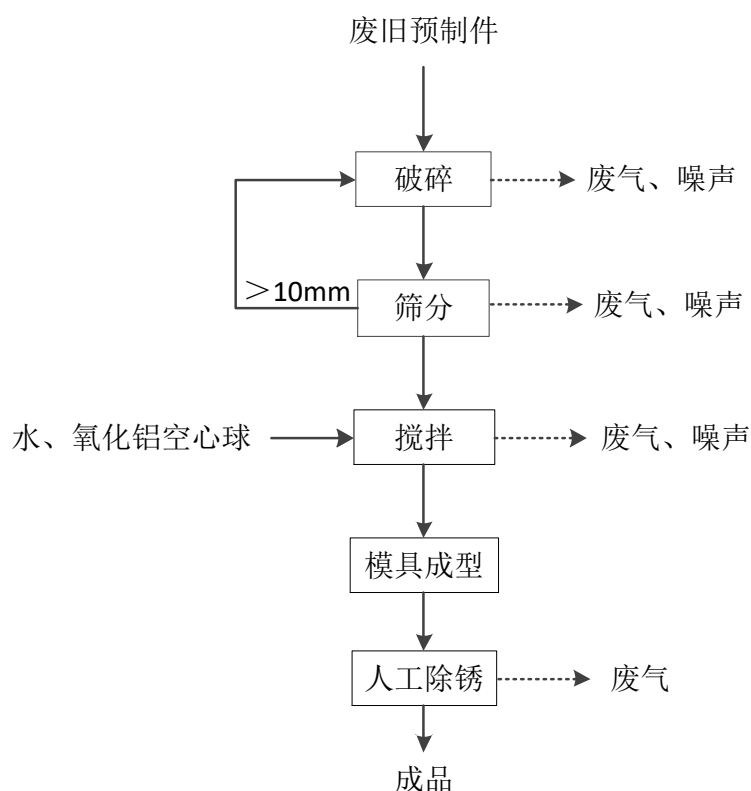


图 7 现有工程预制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废旧预制件运至厂区，人工去除浇注层，浇注层送入颚式破碎机破碎，经筛分机筛分后，成为 0~10mm 的原料，与水、氧化铝空心球按照比例混合搅拌，注入加入模具的

预制件经振动台振动成型，最后人工用砂纸对表面进行打磨除锈，即为成品。

表 2-8 现有工程产污环节及治理措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去向
1	破碎、筛分、搅拌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1 套袋式除尘器+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2	生活污水	COD、氨氮、悬浮物	不排放	经厂区旱厕收集处理用于肥田，综合利用
3	设备噪声	等效 A 声级	/	基础减振、建筑隔声
4	固废	生活垃圾	/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废砂纸	/	集中收集后运往垃圾填埋场处理
		废锈渣	/	集中收集后运往垃圾填埋场处理
		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	回用于生产

2、现有工程目前建设情况

自 2016 年开展现状评估后，企业于 2018 年对厂区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提升改造，增加 1 套袋式除尘器；同时直接外购粉料，不再进行原料破碎、筛分，拆除了破碎机、筛分机；2 套袋式除尘器分别处理两个生产车间的搅拌粉尘。厂区旱厕改为水冲厕，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肥田。

三、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气

根据企业 2024 年例行检测报告，现有工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检测期间破碎、筛分设备已停用，废气污染源主要为搅拌废气，生产负荷为 50%。

表 2-9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污染物		检测结果			标准值
				废气流量 (N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4.3.8	1#车间除尘器进口	颗粒物	均值	1.50×10 ³	138.2	0.207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表 1 标准 (颗粒物 10mg/m ³)
	1#车间除尘器出口			1.65×10 ³	6.9	0.011	
	2#车间除尘器进口	颗粒物	均值	1.39×10 ³	144.6	0.201	

	2#车间除尘器 出口			1.50×10 ³	7.2	0.011	
--	---------------	--	--	----------------------	-----	-------	--

表 2-10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监测结果 颗粒物浓度 (mg/m ³)	标准值			
2024.3.8	厂界	下风向最大 值	0.55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颗粒物 1.0 mg/m ³);			

根据以上检测结果可知，现有工程废气经处理后可以达标排放。

(2) 废水

现有工程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生活用水量为 72m³/a,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7.6m³/a, 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处理用于肥田, 生活污水排放浓度为 COD280 mg/L、氨氮 29.1 mg/L。

(3) 噪声

现有工程运营期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采取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根据 2020 年例行监测结果，现有工程厂界噪声情况如下。检测期间破碎、筛分设备已停用，搅拌工序正常运行。

表 2-11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单位: dB (A)	
		昼间	夜间
2020.12.09~2020.12.10	东厂界外 1m	53~55	40~42
	南厂界外 1m	56~57	40~41
	西厂界外 1m	54~56	41~42
	北厂界外 1m	53~54	40~41

由监测结果可知，现有工程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4) 固废

现有工程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理措施见下表：

表 2-12 现有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量 (t/a)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9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
一般固废	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10	回用于生产	0
	除尘器废布袋	0.01	收集暂存后, 运往垃圾填埋场填埋	0
	<u>废砂纸</u>	<u>0.01</u>	集中收集后运往垃圾填埋场处理	0
	<u>废锈渣</u>	<u>0.1</u>	集中收集后运往垃圾填埋场处理	0

(5) 现有工程污染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现有工程废气收集效率低检测期间, 仅收集搅拌粉尘, 未对搅拌机投料、搅拌机出料粉尘进行收集, 评价按照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1#排气筒平均排放速率 0.011kg/h、2#排气筒平均排放速率 0.011kg/h), 结合生产时间(2400h/a)、检测期间生产负荷(50%)、搅拌废气收集效率(90%) 计算得出, 搅拌粉尘排放量为 0.1173t/a。

根据污染源源强系数法核算, 现有工程搅拌机投料粉尘产生量为 11.6t/a, 无组织排放, 考虑车间沉降 60%, 排放量为 4.64t/a; 搅拌机出料粉尘产生量为 9.5t/a, 无组织排放, 考虑车间沉降 60%, 排放量为 3.8t/a, 故现有工程废气污染物(颗粒物) 排放量为 8.5573t/a。

废水排放量、固废产生量根据企业提供实际运行数据填写。

综上,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如下。

表 2-13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表

项目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t/a)
<u>废气</u>	<u>颗粒物</u>	<u>8.5573</u>
<u>废水</u>	<u>废水量</u>	<u>57.6</u>
	<u>化学需氧量</u>	<u>0.0161</u>
	<u>氨氮</u>	<u>0.0016</u>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0.9
		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10
		除尘器废布袋	0.01
		废砂纸	0.01
		废锈渣	0.1

四、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经现场调查，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如下。

表 2-14 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序号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1	耐火浇注料、预制件搅拌工序搅拌机投料粉尘未收集	搅拌机盖子内部上方设排气管道，投料时，利用行吊将盖子掉至投料口上方 0.3m，充当集气罩，收集投料粉尘	本次工程完成前
2	耐火浇注料搅拌工序搅拌机出料粉尘未收集	搅拌机出料口下方三面封闭，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罩，将废气收集至袋式除尘装置处理。	本次工程完成前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为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评价因子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及 O₃，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洛阳市 2023 年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6	35	131.43	不达标
PM ₁₀		74	70	105.71	不达标
SO ₂		6	60	10.0	达标
NO ₂		27	40	67.5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100	4000	27.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浓度值的 第 90 百分位数	172	160	107.5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SO₂、NO₂ 对应的年平均值、CO 对应的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评价结果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 年平均值、O₃8h 平均质量浓度百分位浓度评价结果为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综上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

为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洛阳市出台了《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4〕28 号，偃师区正在实施《偃师区 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3〕3 号，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指标达到省级下达我市的“十四五”目标时序进度要求，即环境空气质量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控制在 47 微克/立方米以下，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平均浓度控制在 84 微克/立方米以下，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不低于 64.7%，重污染天数比例控制在 2.0%以

下。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肥田利用。区域地表水体主要为伊洛河。

根据《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23 年洛阳市地表水整体水质状况为“优”。全市监测的 8 条主要河流中，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涧河水质状况均为“优”，占河流总数的 62.5%；二道河、小浪底水库水质状况为“良好”，占河流总数的 25%；瀍河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占河流总数的 12.5%。全市主要河流综合污染指数与 2022 年相比，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小浪底水库、瀍河水质无明显变化，涧河水质有所好转，二道河水质改善明显。

结论表明项目所在区域伊洛河水质可满足其Ⅲ类水环境功能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正常运营情况下无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厂区周围 500m 无地下水保护目标，故本次评价不再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进行监测。

5、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新增用地，故无需进行生态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保护目标。项目周围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表 3-2 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表（大气环境）

保护目标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本项目距离/m	环境功能区
	经度	纬度					
夏后村	112°48'54.086"	34°33'39.506"	居民	490	SW	28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废气排放执行《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该标准中未要求的厂界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废气排放同时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耐火材料业 A 级企业排放限值要求。

厨房油烟排放执行《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标准。

表 3-3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标准限值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颗粒物	有组织	10 mg/m ³
		无组织	厂区内，在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其他开口(孔)等排放口外 1m 设置监控点：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颗粒物	无组织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 ³
《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耐火材料业 A 级企业	颗粒物	有组织	10mg/m ³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	油烟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5mg/m ³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90%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肥田利用。

3、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噪声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 3-4 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噪声	昼间 60dB(A)

4、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1、水污染物总量指标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肥田，无需申请总量指标。

2、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

本项目营运期排放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无需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利用现有厂区建设，施工期主要施工内容为设备安装，施工期主要污染为施工噪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厂内现有化粪池处理；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安装噪声，施工均在厂房内进行，经车间隔音后，施工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本项目施工期较短，施工结束后上述影响也随之消失，只要加强施工期的管理，做好施工期施工噪声、生活污水、固体废物的处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1.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1 本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口					排放标准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收集效率 %	治理工艺	去除率 %	是否可行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废气风量 (m ³ /h)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量 (t/a)	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高度 /m	出口内径 /m	排气温度 /°C	浓度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 (kg/h)
1	1#车间粉尘	颗粒物	370.06	9.3254	90	袋式除尘器	99	是	3.70	0.0518	14000	1800	0.0933	DA001	废气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E:112°49'11.57"; N: 34°33'46.31"	15	0.5	20	10	/
		颗粒物	/	0.4508	/	车间沉降	60	是	/	0.1503	/	1800	0.2705	/	/	/	/	/	/	1.0	/	
2	2#、4#车间粉尘	颗粒物	742.43	4.4546	90	袋式除尘器	99	是	7.42	0.0445	6000	1000	0.0445	DA002	废气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E:112°49'13.39"; N: 34°33'45.95"	15	0.35	20	10	/
		颗粒物	/	0.3794	/	车间沉降	60	是	/	0.2276	/	1000	0.2276	/	/	/	/	/	/	1.0	/	

1.2 废气源强分析

本项目原料袋装运输，在车间内带包装装卸、贮存，故本次评价不考虑原料装卸、贮存粉尘；耐火浇注料生产过程中原料输送至搅拌机过程为密闭输送，且为向上提升，输送过程无落料粉尘产生。

综上，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原料仓进出料粉尘、投料粉尘、耐火浇注料出料粉尘、厨房油烟。

（1）原料仓进、出料粉尘

原料仓位于 1#车间，用于铝矾土、棕刚玉的储存，共 8 个原料仓。

经查阅《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保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业系数手册”，无料仓进出料粉尘产污系数；参考“3021 水泥制品行业系数”，水泥、砂子等输送过程中颗粒物产生量为 0.19kg/t 产品，本项目原料仓贮存的铝矾土（粉料）、棕刚玉（颗粒）与水泥（粉料）、砂子（颗粒）类似，故原料仓进、出料粉尘产生量按 0.19kg/t 进出量计算。原料仓贮存的铝矾土年用量为 1200.21t/a、棕刚玉年用量为 2400.43t/a，则进料粉尘为 0.6841t/a，出料粉尘产生量 0.6841t/a，共计 1.3682t/a。

在每个料仓内部一侧靠近顶部位置设出风口，连接废气收集管道，对进料粉尘进行收集；料仓底部出料口四面封闭，连接密闭皮带输送廊道，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罩（8 个）收集出料粉尘。

料仓进料、出料废气密闭收集，收集效率 100%，废气经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后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不涉及无组织排放。

（2）投料、搅拌粉尘

经查阅《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保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业系数手册”，使用耐火粘土为原料进行配料混合过程中，颗粒物产生量为 2.6kg/t 产品。

耐火浇注料为干式搅拌，粉尘产生量按照 2.6kg/t 产品计算，耐火喷涂料及预制件浇注料为湿式搅拌，仅产生投料粉尘，颗粒物产生量按照 2.0kg/t 原料（干料）计算。

① 耐火浇注料

耐火浇注料为干式搅拌，投料、搅拌过程粉尘产生量按照 2.6kg/t 产品计，产品产量为 4000 吨/年，其中 3200 吨在 1#车间加工，直接外售，其余 800 吨在 2#车间加工，用于预制件生产。

1#车间投料、搅拌粉尘产生量为 7.8t/a；搅拌机盖子顶部设有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投料时，用行吊将盖子吊至搅拌机上方 0.3m，收集投料粉尘；搅拌过程加盖，废气通过盖子顶部排气管收集；投料、搅拌废气经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后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废气收集效率 95%，1#车间搅拌机工作时间为 1600h/a，则有组织废气产生量 7.41t/a，无组织废气产生量 0.39t/a。

2#车间耐火浇注料生产投料搅拌粉尘产生量为 2.08t/a；搅拌机盖子顶部设有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投料时，用行吊将盖子吊至搅拌机上方 0.3m，收集投料粉尘；搅拌过程加盖，废气通过盖子顶部排气管收集；投料、搅拌废气经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废气收集效率 95%，则有组织废气产生量 1.976t/a，无组织废气产生量 0.104t/a。

② 预制件

预制件生产线位于 2#车间，预制件浇注料搅拌过程为湿式搅拌，故仅原料（耐火浇注料）投料过程中产生投料粉尘，评价按照耐火浇注料用量计算投料粉尘产生量，耐火浇注料用量为 800t/a，则预制件投料粉尘（2#车间）产生量为 1.6t/a；搅拌机盖子顶部设有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投料时，用行吊将盖子吊至搅拌机上方 0.3m，收集投料粉尘，废气经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废气收集效率 90%，则有组织废气产生量 1.44t/a，无组织废气产生量 0.16t/a。

③ 耐火喷涂料

耐火喷涂料生产线位于 4#车间，搅拌过程为湿式搅拌，故仅原料（耐火粘土）投料过程中产生投料粉尘，故评价按照耐火粘土用量计算投料粉尘产生量，耐火粘土用量为 501t/a，则耐火喷涂料投料粉尘（4#车间）产生量为 1.002t/a；搅拌机盖子顶部设有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投料时，用行吊将盖子吊至搅拌机上方 0.3m，收集投料粉

尘，废气经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废气收集效率 90%，则有组织废气产生量 0.9018t/a，无组织废气产生量 0.1002t/a。

（3）耐火浇注料出料粉尘

项目耐火浇注料为干料，搅拌机出料过程会产生粉尘。

经查阅《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保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业系数手册”，无出料粉尘产污系数；参考“3021 水泥制品行业系数”，水泥、砂子、石子等输送过程中颗粒物产生量为 0.19 kg/t 产品，本项目耐火浇注料成分与水泥、砂子等粒径大小相似，故搅拌机出料粉尘产生量按 0.19kg/t 进出量计算。

耐火浇注料产量为 4000 吨/年，其中 3200 吨在 1#车间加工，直接外售，其余 800 吨在 2#车间加工，用于预制件生产。

1#车间出料粉尘产生量为 0.608t/a；搅拌机出料口下方进行三面封闭（预留一侧方便员工进出），其中一侧为集气罩，废气经侧吸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后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废气收集效率 90%，则有组织废气产生量 0.5472t/a，无组织废气产生量 0.0608t/a。

2#车间耐火浇注料生产出料粉尘产生量为 0.152t/a；搅拌机出料口下方进行三面封闭（预留一侧方便员工进出），其中一侧为集气罩，废气经侧吸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废气收集效率 90%，则有组织废气产生量 0.1368t/a，无组织废气产生量 0.0152t/a。

综上，营运期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

表 4-2 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产污节点	位置	排放形式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源
原料仓进、出料	1#车间	有组织	颗粒物	1.3682t/a	袋式除尘器 (DA001)	DA001, H=15m
耐火浇注料投	1#车间	有组织	颗粒物	7.41t/a		
		无组织	颗粒物	0.39t/a	密闭车间沉降	1#车间

料、搅拌	2#车间	有组织	颗粒物	<u>1.976t/a</u>	袋式除尘器 (DA002)	<u>DA002,</u> <u>H=15m</u>
		无组织	颗粒物	<u>0.104t/a</u>	密闭车间沉降	<u>2#车间</u>
预制件 投料	2#车间	有组织	颗粒物	<u>1.44t/a</u>	袋式除尘器 (DA002)	<u>DA002,</u> <u>H=15m</u>
		无组织	颗粒物	<u>0.16t/a</u>	密闭车间沉降	<u>2#车间</u>
耐火喷 涂料投 料	4#车间	有组织	颗粒物	<u>0.9018t/a</u>	袋式除尘器 (DA002)	<u>DA002,</u> <u>H=15m</u>
		无组织	颗粒物	<u>0.1002t/a</u>	密闭车间沉降	<u>4#车间</u>
耐火浇 注料出 料	1#车间	有组织	颗粒物	<u>0.5472t/a</u>	袋式除尘器 (DA001)	<u>DA001,</u> <u>H=15m</u>
		无组织	颗粒物	<u>0.0608t/a</u>	密闭车间沉降	<u>1#车间</u>
	2#车间	有组织	颗粒物	<u>0.1368t/a</u>	袋式除尘器 (DA002)	<u>DA002,</u> <u>H=15m</u>
		无组织	颗粒物	<u>0.0152t/a</u>	密闭车间沉降	<u>2#车间</u>

(3) 厨房油烟

项目建设完成后,用餐人数 6 人,年生产 300 天,每日提供 1 餐,餐厅设置 1 个灶头,属小型餐饮服务单位。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第三部分生活及其他大气污染物排放系数“餐饮油烟排放系数为 232g/(人·年)”,则本项目餐饮油烟产生量为 1.392kg/a,烹饪时间约为 1.5h/d,则食堂油烟产生速率为 0.0031kg/h。食堂采用 1 套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收集风量 2000m³/h,油烟净化效率为 90%,则处理后油烟排放浓度为 0.15mg/m³,油烟排放量为 0.1392kg/a,排放浓度能够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要求(小型:1.5mg/m³),通过烟道引至楼顶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1.3 污染防治设施可行性分析

(1) 废气收集

本项目原料仓内部一侧靠近顶部位置设出风口,连接废气收集管道,原料仓下方出料口四面封闭,连接密闭皮带输送机,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罩;在搅拌机投料口上方设集气罩;搅拌机出料口下方进行三面封闭,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罩。废气收集方式具体

见下表。

表 4-3 废气收集措施一览表

设备位置	产污环节	废气收集方式	备注
1#车间	原料仓进料粉尘	料仓内部一侧靠近顶部位置设出风口，连接废气收集管道	8 个料仓，储存铝矾土、棕刚玉
	原料仓出料粉尘	出料口四面封闭，连接密闭皮带输送机，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罩，共 8 个集气罩	
	<u>搅拌机 1#投料、搅拌粉尘</u>	<u>搅拌机盖子上方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盖子可视为集气罩，1 个</u>	生产耐火浇注料（3200t/a）
	搅拌机 1#出料粉尘	出料口下方进行三面封闭，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罩，1 个	
2#车间	<u>搅拌机 2#投料、搅拌粉尘</u>	<u>搅拌机盖子上方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盖子可视为集气罩，1 个</u>	生产耐火浇注料（800t/a），生产出的耐火浇注料用于预制件生产
	搅拌机 2#出料粉尘	出料口下方进行三面封闭，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罩，1 个	
	搅拌机 3#投料粉尘	<u>搅拌机盖子上方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盖子可视为集气罩，1 个</u>	用于预制件浇注料湿搅拌
4#车间	搅拌机 3#投料粉尘	地面投料口上方设集气罩，1 个	用于耐火喷涂料湿搅拌

根据《大气污染控制工程》（第三版）中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计算生产工序所需风量：

$$Q=0.75(10X^2+A) \times V_0$$

式中：Q---集气罩排风量，m³/s；

X---污染物产生点至集气罩口的距离，m；本项目取 0.3m；

A---集气罩口面积，m²；

V₀---最小控制风速，m/s，本项目污染物放散以很缓慢的速度放散到相当平静的空气中，一般取 0.25-0.5m/s，本项目涉及污染物为颗粒物，最小控制风速取 0.5m/s。

表 4-4 废气收集措施风量核算一览表

废气处理措施编号	收集废气种类	集气罩面积	集气罩数量	所需风量	最大总风量	设计风量
----------	--------	-------	-------	------	-------	------

DA001	原料仓进料 粉尘	<u> / </u>	<u> / </u>	<u>2000 m³/h</u>	<u>13527m³/h</u> (进料、出 料不同时工 作)	<u>14000m³/h</u>
	原料仓出料 粉尘	<u>0.16m²</u> (0.4m×0.4m)	<u> 8 </u>	<u>11448m³/h</u>		
	1#车间投料、 搅拌粉尘	<u>0.64m²</u> (0.8m×0.8m)	<u> 1 </u>	<u>2079m³/h</u>		
	1#车间出料 粉尘	<u>0.36m²</u> (0.6m×0.6m)	<u> 1 </u>	<u>1701 m³/h</u>		
DA002	2#车间投料、 搅拌粉尘	<u>0.64m²</u> (0.8m×0.8m)	<u> 2 </u>	<u>4158m³/h</u>	<u>5710.5m³/h</u> (进料、出 料不同时工 作)	<u>6000m³/h</u>
	2#车间出料 粉尘	<u>0.36m²</u> (0.6m×0.6m)	<u> 1 </u>	<u>1701m³/h</u>		
	4#车间投料 粉尘	<u>0.25m²</u> (0.5m×0.5m)	<u> 1 </u>	<u>1552.5m³/h</u>		

(2) 措施可行性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保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业系数手册”末端治理技术名称为袋式除尘，平均去除效率为 99%。本项目使用袋式除尘工艺，为可行措施。

1.4 废气产排情况

综上，废气产排情况如下。

表 4-5 废气产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 环节	排放 形式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源
1#车间 粉尘	有组 织	颗粒物	产生量: <u>9.3254t/a</u> 速率: <u>5.1805kg/h</u> 浓度: <u>370.06mg/m³</u>	集气系统+袋式除尘 器 (DA001) ; 处理 效率 99%, 风量 <u>14000m³/h</u>	排放量: <u>0.0933t/a</u> 速率: <u>0.0518kg/h</u> 浓度: <u>3.70mg/m³</u>	<u>DA001,</u> <u>H=15m</u>
	无组 织	颗粒物	产生量: <u>0.4508 t/a</u> 速率: <u>0.2504 kg/h</u>	密闭车间沉降, 效率 <u>60%</u>	排放量: <u>0.2705t/a</u> 速率: <u>0.1503kg/h</u>	<u>1#车间</u>
2#车 间、4# 车间粉 尘	有组 织	颗粒物	产生量: <u>4.4546t/a</u> 速率: <u>4.4546 kg/h</u> 浓度: <u>742.43 mg/m³</u>	集气系统+袋式除尘 器 (DA002) ; 处理 效率 99%, 风量 <u>6000m³/h</u>	排放量: <u>0.0445t/a</u> 速率: <u>0.0445kg/h</u> 浓度: <u>7.42mg/m³</u>	<u>DA002,</u> <u>H=15m</u>

	无组织	颗粒物	产生量: 0.3794t/a 速率: 0.3794kg/h	密闭车间沉降, 效率 60%	排放量: 0.2276t/a 速率: 0.2276kg/h	2#车间
注: 1#车间粉尘产生时间按照 1#搅拌机投料、搅拌、出料时间计算, 约为 1800h/a。2#、4#车间粉尘产生时间按照收集废气中产生量最大的 2#搅拌机投料、搅拌、出料工作时间计算, 约为 1000h/a。						
1.5 污染物排放达标分析 本项目 DA001 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3.70mg/m³; DA002 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7.42mg/m³, 均满足《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表 1 标准 (10mg/m³), 同时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 中耐火材料业 A 级企业排放限值要求 (10 mg/m³)。 1.6 废气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根据《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一般, 偃师区正在实施《偃师区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5 号) 和《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4〕28 号) 等措施, 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且本项目产生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治理后, 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同时在重污染天气管控要求下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 中耐火材料业 A 级企业排放限值要求 (10 mg/m³)、《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 号) 中涉颗粒物排放工序差异化管控措施限值要求 (颗粒物 10mg/m³), 项目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1.7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排放指生产过程中开停车 (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 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的排放。本次评价考虑非正常工况主要为废气处理装置突发故障无法正常运行, 此情况下, 处理效率为 0, 非正常工况下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6 项目非正常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发生频次	单次持续时间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kg/a)	应对措施
DA001	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1次/年	0.5h	370.06	5.1809	2.5904	立即停止生产，并对治理设施进行维修
DA002	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1次/年	0.5h	742.13	4.4528	2.2264	

在日常生产过程中，企业应加强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发现问题可及时处理。
建立企业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台账，确保废气处理措施能够正常运行，尽可能减少因废气处理装置故障引起的非正常工况发生。

1.8 监测要求

本项目所属行业无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结合本项目运行期产污特征、项目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出本项目运行期废气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7 营运期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污染源 废气	DA001	颗粒物	1次/年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同时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中耐火材料业 A 级企业排放限值要求
	DA002	颗粒物	1次/年	
	食堂油烟排气筒	油烟	1次/年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
	厂区内	颗粒物	1次/年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2、废水

本项目车间不冲洗，设备无需清洗，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劳动定员 6 人，改建项目增加食堂，员工仅在厂内用餐，

不在厂内住宿。项目劳动人员用水定额参考河南省地方标准《农业与农村生活用水定额》（DB41/T 958-2020）中农村用水定额，用水按 60L/（人·d）计，项目建设完成后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36m³/d（即 108m³/a），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量为 0.288m³/d（即 86.4m³/a）。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由当地居民定期清运用于肥田。经调查，项目厂区现有化粪池容积为 45m³，化粪池容积可满足化粪池 12~24h 停留时间要求。

表 4-8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及处 理效率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86.4t/a)	COD	350	0.0302	20%	280	0.0242
	氨氮	30	0.0026	3%	29.1	0.0025
	SS	200	0.0173	30%	140	0.0121

3、噪声

3.1 源强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搅拌机、泵、风机噪声，营运期通过选用同类设备中噪声相对较低的设备，同时采取基础减震、建筑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设备位置及噪声源强见下表，空间位置以厂区西南角为起始点。

表 4-9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任选一种）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室内边界 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 距声源距离）/ （dB(A)/m）	声功率级 /dB(A)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1#车间	搅拌机 1#	/	80	基础减 震、建筑 隔声	12	58	1.5	东	12	50.45	昼间： 8:00~12:00， 14:00~18:00	20	30.45	1
									西	12	50.45			30.45	1
									南	58	36.76			16.76	1
									北	2	66.01			46.01	1
		风机	/	85		23	59	0.5	东	23	49.80			29.8	1
									西	1	77.03			57.03	1
									南	59	41.61			21.61	1
									北	1	77.03			57.03	1
2	2#车间	搅拌机 2#	/	80		62	58	1.0	东	7	55.13			35.13	1
									西	8	53.97			33.97	1
									南	58	36.76			16.76	1
									北	2	66.01			46.01	1
		搅拌机 3#	/	80		65	58	1.0	东	10	52.03			32.03	1
									西	5	58.05			38.05	1
									南	58	36.76			16.76	1
									北	2	66.01			46.01	1
3	4#车间	搅拌机 4#	/	80		85	56	-1.0	东	10	52.03			32.03	1
									西	2	66.01			46.01	1

									南	56	37.07			17.07	1
						北	4	59.99	39.99	1					
		泵	/	85		85	56	0	东	10	57.03			37.03	1
									西	2	71.01			51.01	1
									南	56	42.07			22.07	1
									北	4	64.99			44.99	1
									风机	/	85			72	52
		西	11	56.20		36.2	1								
		南	52	42.71		22.71	1								
		北	8	58.97		38.97	1								

3.2 厂界达标情况

(1) 评价标准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2) 预测点位

本次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厂界外 1m 处。

(3) 评价方法及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选用预测模式。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4) 预测结果

项目夜间不生产，昼间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0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预测点位	空间相对位置			噪声贡献值 dB(A)	标准值
	X	Y	Z		
东厂界	0	30	1	33.1	昼间：60dB(A)
西厂界	115	30	1	24.8	
南厂界	57.5	0	1	21.5	
北厂界	57.5	60	1	51.1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运营期，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3.3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结合本项目运行期产污特征、项目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出本项目运行期环境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11 营运期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污染源	噪声	四周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固废

4.1 产生情况

（1）生活垃圾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现有员工 6 人，在厂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 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kg/d（0.9t/a）。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一般固废

①废原料包装袋

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原料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2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废原料包装袋种类为 SW17 可再生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03-S17。在厂区设置的一般固废暂存间临时存放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②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本项目布袋除尘器除尘过程中产生收尘灰约 13.6422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固废代码为 900-099-S59，除尘器定期卸灰，直接回用于耐火浇注料的生产。

③除尘器废布袋

本项目除尘器布袋每年更换一次，除尘器废布袋产生量 0.01t/台，本项目共 2 台袋式除尘器，废布袋产生量为 0.02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固废代码为 900-009-S59，废布袋更换后在厂区设置的一般固废暂

存间临时存放，定期运往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4.2 贮存、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情况

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固废废包装袋在厂区固废暂存间临时存放后，外售废品回收站；除尘器废布袋更换后在厂区设置的一般固废暂存间临时存放，定期运往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4.3 环境管理要求

在厂区设 1 个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面积 15m²，一般固体废物暂存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不涉及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

6、环境风险

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不涉及环境风险物质及可能影响途径。

7、“三本帐”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见下表。

表 4-12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帐”一览表

污染物			现有工程实际 排放量	改建工程排放 量	削减量	改建工程完成 后总排放量	增减量变化
废气	颗粒物		8.5573 t/a	0.6359 t/a	8.5573 t/a	0.6359t/a	-7.9214t/a
	油烟		/	0.1392kg/a	/	0.1392kg/a	+0.1392kg/a
废水	生活	COD	0.0161 t/a	0.0242 t/a	0.0161 t/a	0.0242 t/a	+0.0081 t/a
	污水	NH ₃ -N	0.0016 t/a	0.0025 t/a	0.0016 t/a	0.0025 t/a	+0.0007 t/a
固体 废物 (产生 量)	一般 固废	废原料包装袋	/	0.2 t/a	/	0.2 t/a	+0.2 t/a
		除尘器收集的 粉尘	10 t/a	13.6422t/a	10 t/a	13.6422t/a	+3.6422t/a
		除尘器废布袋	0.01t/a	0.02 t/a	0.01 t/a	0.02 t/a	+0.01 t/a
	生活垃圾		0.9 t/a	0.9 t/a	0.9 t/a	0.9 t/a	0

8、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3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8.6%。本项

目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投资见下表。

表 4-13 项目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污染要素	产污环节		环保措施		投资估算 (万元)	
废气	1#车间原料仓进、出料粉尘		每个料仓内部一侧靠近顶部位置设出风口，连接集气管道，对进料粉尘进行收集；料仓底部出料四面封闭，连接密闭皮带输送机，其中一侧设侧吸罩收集出料粉尘		袋式除尘器（TA001） +15m 高排气筒（DA001） 排放 利用现有除尘器并改进废气收集方式；3.0	
	1#车间搅拌机投料、搅拌粉尘		<u>搅拌机盖子顶部设有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投料时，用行吊将盖子吊至搅拌机上方 0.3m，收集投料粉尘；搅拌过程加盖，废气通过盖子顶部排气管进入除尘器；</u>			
	1#车间搅拌机出料粉尘		搅拌机 1#出料口下方三面封闭，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罩			
	2#车间搅拌机投料、搅拌粉尘		<u>搅拌机盖子顶部设有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投料时，用行吊将盖子吊至搅拌机上方 0.3m，收集投料粉尘；搅拌过程加盖，废气通过盖子顶部排气管进入除尘器；</u>		袋式除尘器（TA002） +15m 高排气筒（DA002） 排放 利用现有并改进废气收集方式；0.5	
	2#车间搅拌机出料粉尘		搅拌机 2#出料口下方三面封闭，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罩			
	4#车间搅拌机投料粉尘		搅拌机 4#投料口上方设集气罩			
	厨房油烟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高于房顶排烟道			0.5
废水	生活污水		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肥田。			利用现有
噪声	搅拌机、泵、风机等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等			0.1
固废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后，在厂区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1 个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面积15m ²	0.1
		除尘器废布袋	更换后在厂区设置的一般固废暂存间临时存放，定期运往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0.1
合计						4.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1#车间粉尘	颗粒物	料仓内部一侧靠近顶部位置设出风口，连接集气管道；料仓底部出料四面封闭，其中一侧设侧吸罩；搅拌机盖子顶部设有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搅拌机1#出料口三面封闭，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罩	袋式除尘器（TA001）+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10mg/m ³ ），同时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耐火材料业 A 级企业排放限值要求（10mg/m ³ ）。
	DA002 2#、4#车间粉尘	颗粒物	2#、3#搅拌机盖子顶部设有排气管，连接废气收集管道；4#搅拌机投料口上方设集气罩；搅拌机2#出料口三面封闭，其中一侧设侧吸集气	袋式除尘器（TA002）+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厨房油烟	油烟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高于房顶排烟道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	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肥田		/
声环境	搅拌机、泵、风机等设备噪声	等效 A 等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 60 dB(A)）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固废废原料包装袋在厂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储存后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项目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应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736号）的相关要求开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填报。 （3）项目营运过程中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台账记录频次和内容须满足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要求，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台账按照电子化储存和纸质储存两种形式同步管理，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五年。 （4）环保标识规范化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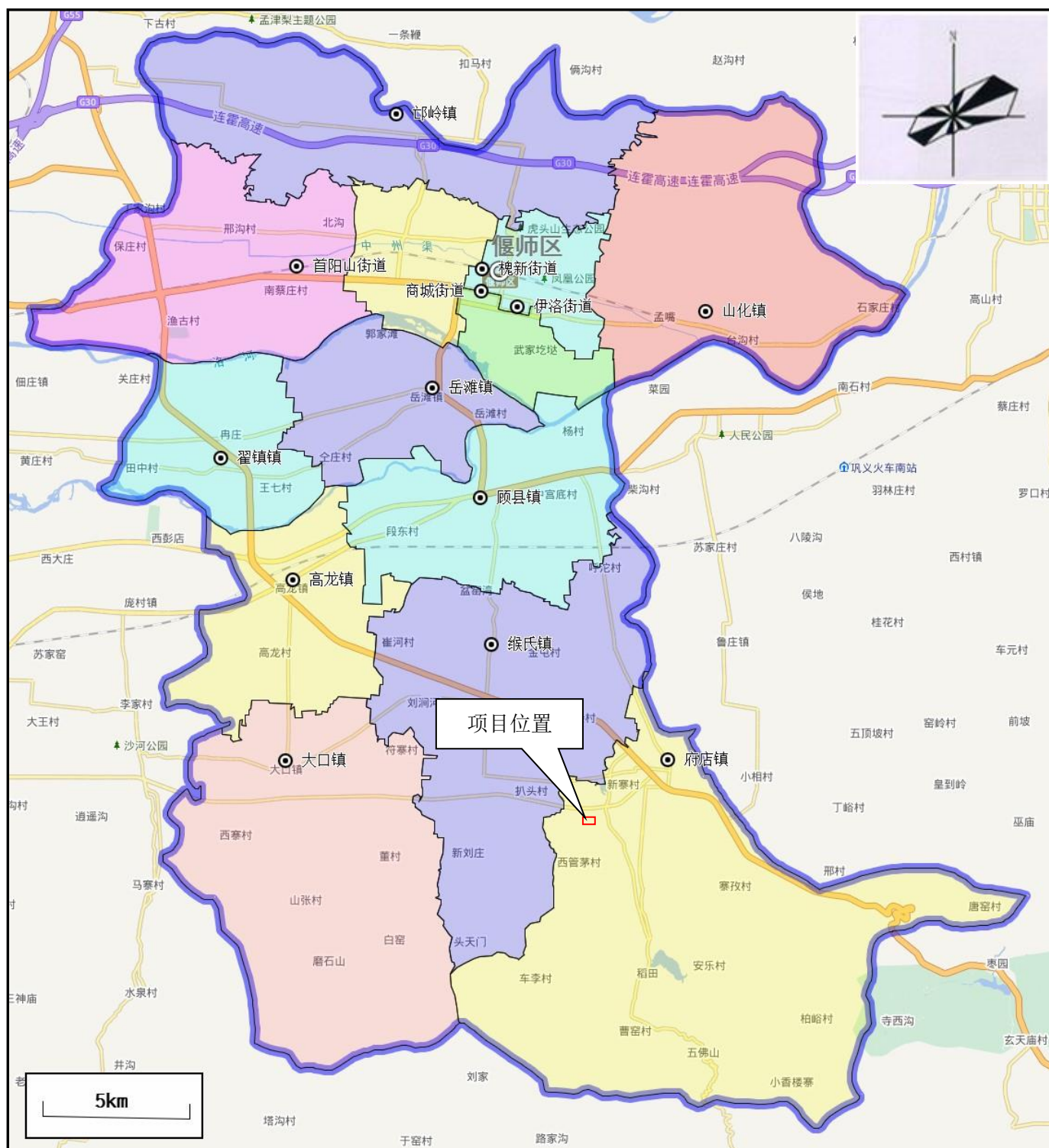
六、结论

综上所述，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 5000 吨耐火材料及 2000 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符合相关规划和当地环境管理的要求，项目选址可行。在采取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以及充分落实评价建议的基础上，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可以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不涉及自然保护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地、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环境敏感区，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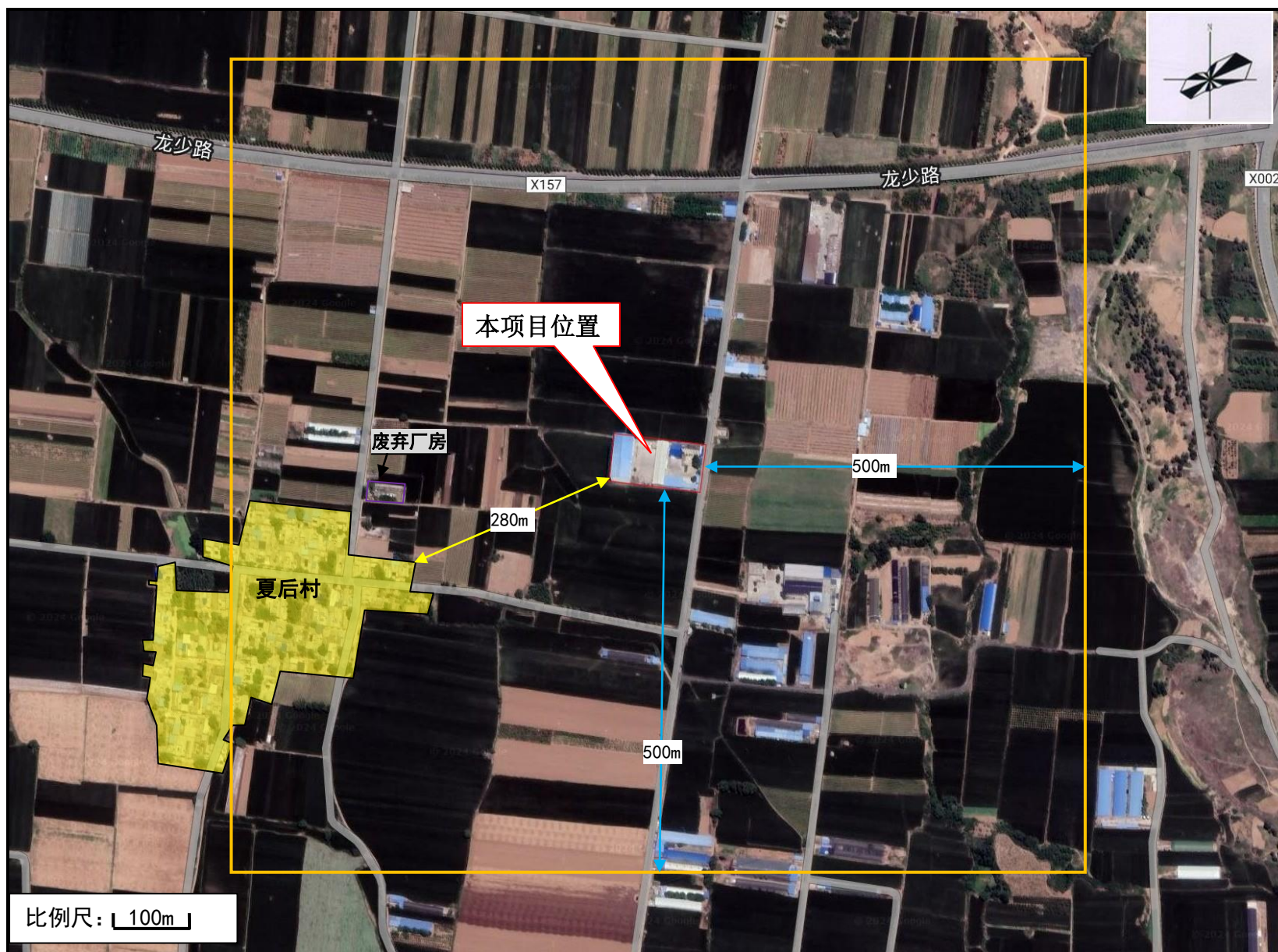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u>8.5573 t/a</u>	/	/	<u>0.6359 t/a</u>	<u>8.5573 t/a</u>	<u>0.6359 t/a</u>	<u>-7.9214t/a</u>
	油烟	/	/	/	0.1392kg/a	/	0.1392kg/a	+0.1392kg/a
废水	COD	0.0161 t/a	/	/	0.0242 t/a	0.0161 t/a	0.0242 t/a	+0.0081 t/a
	氨氮	0.0016 t/a	/	/	0.0025 t/a	0.0016 t/a	0.0025 t/a	+0.0007 t/a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9 t/a	/	/	0.9 t/a	0.9 t/a	0.9 t/a	0
一般固废	废原料包装袋	/	/	/	0.2 t/a	/	0.2 t/a	+0.2t/a
	除尘器收集的粉 尘	10 t/a	/	/	13.6422t/a	10 t/a	13.6422t/a	+3.6422t/a
	除尘器废布袋	0.01t/a	/	/	0.02 t/a	0.01 t/a	0.02 t/a	+0.01 t/a
	废砂纸	0.01t/a	/	/	/	0.01t/a	/	-0.01t/a
	废锈渣	0.1t/a	/	/	/	0.1t/a	/	-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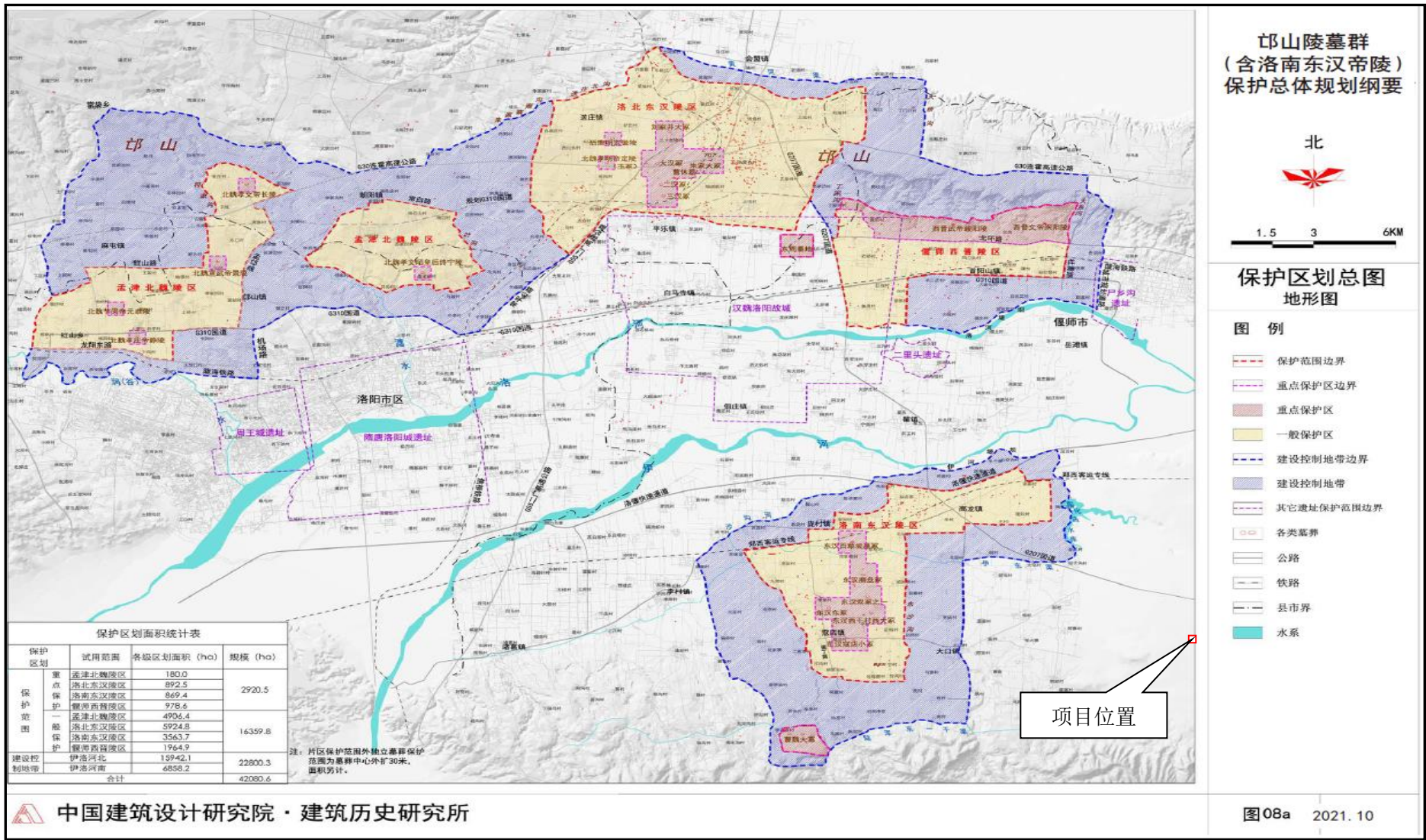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及敏感点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与偃师区府店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附图5 项目与邙山陵墓群保护区位置关系示意图



附图 6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系统查询结果图



厂区入口



办公楼



工程师勘察现场照片



1#车间



1#车间内现状



2#车间



厂区东侧农田



夏后村

附图 7 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照片

委托书

名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我厂年产5000吨耐火材料及2000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现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请接受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共同协商。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

2024年8月8日

确认书

我公司委托名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5000吨耐火材料及2000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已经我公司确认，环评报告所述内容与我公司拟建项目情况完全一致。我公司对该项目环评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如存在隐瞒、漏报或假报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公司负全部责任。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408-410381-04-01-968309

项 目 名 称: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5000吨耐火材料及
2000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

证 照 代 码: 914103817258399038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洛阳市偃师市府店镇西管茅村

建 设 性 质: 改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利用现有厂区进行改扩建, 不新增占地, 建成后年产4000吨耐火浇注料、1000吨耐火喷涂料、2000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 生产工艺为: 原料(铝矾土、棕刚玉、硅微粉等) — 搅拌 — 耐火浇注料; 原料(硅溶胶/磷酸二氢铝、耐火粘土) — 搅拌 — 耐火喷涂料; 耐火浇注料、水搅拌后注入预制件 — 振动成型 — 晾干/烘干 — 成品; 主要生产设备为搅拌机、振动棒、烘干板等。

项 目 总 投 资: 5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环保备案公告

(2016) 4号

按照《洛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洛环委办〔2016〕1号)《洛阳市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的通知》(洛环专办〔2016〕1号)和《偃师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偃环委办〔2016〕1号)要求,下列20个项目根据环评机构编制的《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评估、专家技术审查和环境监管意见,经偃师市环保局集体讨论决定,在偃师市环保局网站进行了环保备案前公示,经公示无异议,现对下列建设项目进行环保备案并公告。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情况
1	年产4万吨铜杆项目	洛阳市吴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顾县镇西宫底村	年产4万吨铜杆	一、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天然气竖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 二、水污染防治措施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一体化生化处理装置,生活污水经一体化生化处理装置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设备噪声采取基础减震及车间隔声措施。 四、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含铜废渣、边角料、废耐火材料外售,废乳液、废海绵、废过滤介质、废离子交换树脂等危废在厂内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达标
2	年产4000吨润滑剂项目	洛阳正本润滑材料有限公司	缙氏镇扒头工业区	年产4000吨润滑剂	一、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食堂油烟废气配套油烟净化装置。 二、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集水池,化粪池及集水池定期清掏,不外排。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设备噪声采取基础减震及车间隔声措施。 四、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送缙氏镇垃圾中转站处理。	达标

9	年存栏 400 头奶牛项目	偃师市大口华荷奶牛养殖场	大口镇袁寨村	年存栏400头奶牛	一、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养殖无组织废气采取在牛舍安装风机、控制饲养密度、加强舍内通风、绿化等措施。 二、水污染防治措施 养殖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用于肥田。洗漱废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旱厕污水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设备噪声采取基础减震及车间隔声措施。 四、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牛只粪便和污水池底部粪渣，农民拉走用于施肥，病死牛只采用安全井填埋，医疗废物定期运往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理，生活垃圾用垃圾箱暂存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达标
10	年产 1 万吨高岭土硅藻土粉项目	偃师市府店镇金锋精细微粉厂	府店镇参驾店村	年产1万吨高岭土硅藻土粉	一、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颚式破碎机、雷蒙磨粉机、高速搅拌机、双螺旋搅拌机、料斗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 高排气筒排放。 二、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设备噪声采取基础减震及车间隔声措施。 四、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生产，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达标
11	年产 5000 吨耐火浇注料及 2000 件炼铁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	府店镇西管茅村	年产5000吨耐火浇注料及2000件炼铁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	一、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破碎、筛分、搅拌机进出料口产生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 高排气筒排放。 二、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设备噪声采取基础减震及车间隔声措施。 四、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达标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817258399038001X

排污单位名称：偃师昌隆耐火材料厂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偃师市府店镇西管茅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817258399038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5月13日

有效期：2020年05月13日至2025年05月12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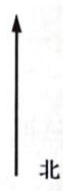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五

土地使用者	偃师市昌隆造型材料厂(胡要仁)		
土地所有者	府店镇西管茅村三组		
座 落	府店镇西管茅村村北周管路西		
地 号	16-09-050	图 号	
用 途	工业	土地等级	
使用权类型	批准拨用	终止日期	2029年12月31
使用权面积	3140.96平方米		
其中共用分摊面积	0平方米		
填 证 机 关	(章) 年2002 月 9日 5		

记 事	
日期	内 容
2002-9-5	合并,更名及续期登记(原偃师市造型材料厂,胡涛耐火材料厂),依据偃土(1992)88号及偃政土[1998]163号批复,原证偃集用(2001)字第100440,100441号作废.

注明边长(米)



夏后路

1 57.00 2



周
管
路

55.10

55.10

4 57.00 3

耕地

附
图
粘
贴
线

比例尺1:900

豫 (2022) 洛阳市偃师区 不动产权第 0015553 号

权利人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市府店镇西管茅村
不动产单元号	410381 011008 JB00001 W00000000
权利类型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批准拨用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3227.02m ²
使用期限	2041年12月31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缮证本数: 1

附注: 偃政土【2022】5号

情况说明

偃师市昌隆造型材料厂（胡要仁）与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为同一企业，偃师市昌隆造型材料厂（胡要仁）于 2003 年更名为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胡要仁与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法人胡纪涛为父子关系。

特此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假规 乡字第 41038120180001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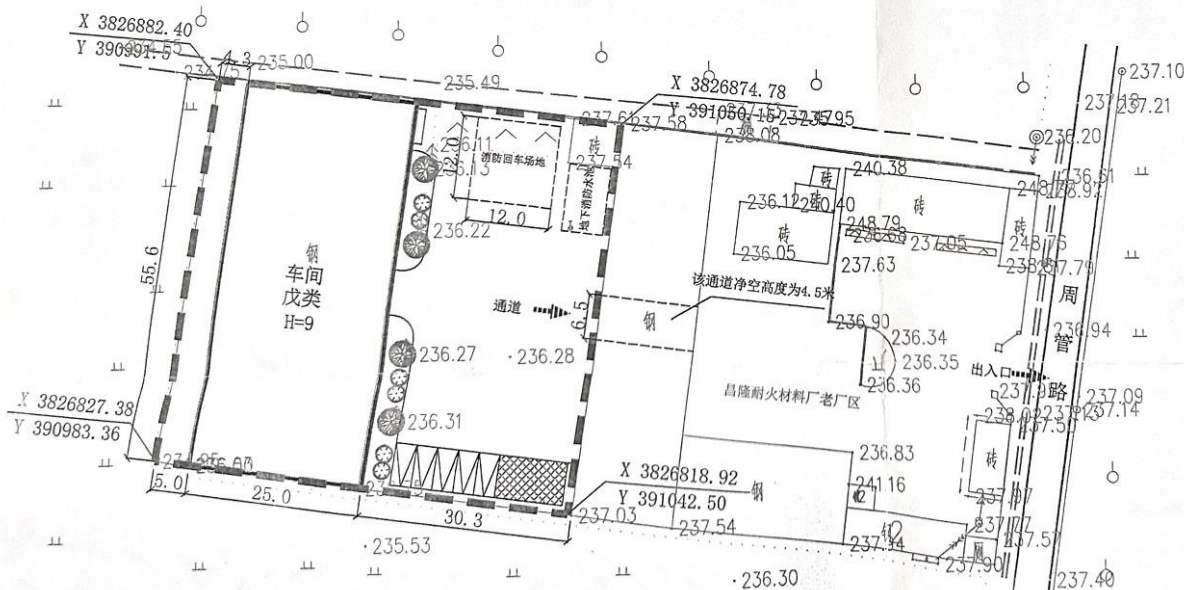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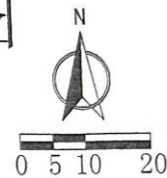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假师市规划局

日期 2018年9月7日

ID:412015 0087741

建设单位（个人）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
建设项目名称	耐火材料
建设位置	府店镇西管茅村
建设规模	拟用地面积3326.2㎡, 建筑面积1390㎡
附图及附件名称	
1、申请 2、总平面图 3、单体方案 4、相关图纸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平面规划图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净用地面积:	3326.2平方米	合4.98亩
建筑物占地面积:	1390平方米	
建筑物总面积:	1390平方米	
计容面积:	2780平方米	
建筑系数:	41.6%	
容积率:	0.83	
绿化率:	5%	
停车位:	5个	

说明:

- 设计依据:《洛阳市城市建筑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 50187-2012)》等规范。
- 图中规划车间火灾危险等级为戊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 图中建筑尺寸均为外墙尺寸,单位为米。

图例

- 规划范围 规划建筑 非机动车停车场 室外消火栓

主 任			偃师市亿景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项 目 负责人			单 位 名 称	资质等级 丙 级
审 核				证书编号 143043
设 计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平面规划图
制 图		比 例		
		日 期 2018.08		

证 明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 5000 吨耐火材料及 2000 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选址位于府店镇工业园区内，占地面积 6368m²，用符合府店镇土地利用规划，同意该项目入驻。

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8 月 1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7258399038

(1-1)

名称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

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住所 偃师市府店镇西管茅村

投资人 胡纪涛

成立日期 2001年01月04日

经营范围 耐火材料、铝矿石、铁矿石的加工、销售；机械设备的销售、维修；冶金材料的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

08

年

08

月

日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 研判分析报告

2024 年 09 月 02 日

- 一、空间冲突.....
-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一、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管控单元压占分析，项目建设区域涉及 4 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2 个,一般管控单元 2 个、水源地 0 个。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1 个,一般管控单元 0 个，详见下表。

表 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 控单元 编码	环境管 控单元 名称	管控分 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 约束	污染物排 放管控	环境风险 防控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ZH41030 720004	偃师区 大气布 局敏感 区	重点	洛阳市	偃师区	1、高龙镇 区域引导 智能家 居、装配 式住宅、 钢制办公 家具等产 业入园入 区发展， 培育现代 物流产 业。 2、 府店镇区 域引导高 端耐火材 料、新型 绿色建材 等行业入	1、严格控 制新建、 扩建高排 放、高污 染项目。 2、重点 行业二氧化 化硫、氮 氧化物、 颗粒物、 VOCs 全面 执行大气 污染物特 别排放限 值。新建 涉 VOCs 项目，严 格落实大	/	/

					园入区发展、整合提升绿色矿山产业。 3、大口镇区域重点发展培育生态旅游产业，引导耐火材料企业入园入区发展；缙氏镇区域围绕静脉产业园发展资源综合利用。 4、依托健康农业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发展休闲食品、生态农产品等产业。	气攻坚等文件要求，实行区域内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强化餐饮油烟治理和管控。 3、生活垃圾发电厂要提高运营效率，严格控制各项污染物排放，安装自动监测设备，进行自动在线管控，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		
--	--	--	--	--	--	---	--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2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0	伊河洛	一般	洛阳市	偃师区	/	1、加强建	/	/

7321029 7	阳市岳 滩控制 单元					成区配套管网建设，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现有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一级 A 排放标准。2、农村生活污水能进入管网及处理设施的，处理应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820-2019）排放限值要求；不能进入污水处理设施		
--------------	------------------	--	--	--	--	--	--	--

						的,应采取定期抽运等收集处置方式,予以综合利用。3、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污分户收集、集中处理。		
--	--	--	--	--	--	---	--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0 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1 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 0 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0 个，详见下表。

表 3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072320001		重点	洛阳市	偃师区	1、严格控制露天矿业权审批和露天矿山新上建设项目核准或备	1、加大科技攻关，推广新兴技术，以石化、化工、涂装、医	/	/

				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到2025 年全面禁止。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应进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2、原则上禁止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和企业，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到2025 年全面禁止。	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深入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全面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新兴原辅材料。开展涉挥发性有机物产业集群升级改造、企业深度治理、物质储罐排查整治，规范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加快规划建设集中涂装、活性炭集中处理、有机溶剂回收等中心。2、以减少重污染天气为着力点，制定实施方案，持	
--	--	--	--	---	--	--

				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3、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4、通过改造提升、集约布局、关停并转等方式加强区内散乱污企业整治力度，淘汰一批布局不合理、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污染企业。5、大气监测点主导上风向 5km 范	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在采暖季，实施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化工行业错峰生产(水泥行业实行“开二停一”)。京津冀“2+26”城市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建成区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汾渭平原	
--	--	--	--	---	--	--

				围内原则上禁止建设燃煤电厂、钢铁、水泥、化工等污染严重项目。 6、相较于非重点管控区，进一步提升区内重污染企业大气污染治理力度，并加严要求。各地市结合区内产业现状，制定区内企业整治提升、整改和淘汰计划。	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七个百分之百”控尘措施，落实“一岗双责”，推广第三方污染治理模式，严查扬尘污染行为。 3、强化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禁止施工工地现场搅拌混凝土。	
--	--	--	--	---	---	--

						土、现场配置砂浆。4、关停退出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水平低，布局分散、规模小、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的工业炉窑。5、区内严格实施重型柴油车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不满足燃料消耗量标准限值要求的新车型禁止驶入区内道路。划定的禁止使用高排放道路移动机械区域内，鼓励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	
--	--	--	--	--	--	---	--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

年产 5000 吨耐火材料及 2000 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 5000 吨耐火材料及 2000 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由名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2024 年 9 月 13 日，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在洛阳市偃师区主持召开了该报告表技术函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评价单位以及会议邀请的有关代表和专家。报告编制主持人司马常明（信用编号：BH025140）参加会议并进行汇报，专家现场核实其个人信息（身份证、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三个月内社保缴纳记录等）齐全，项目现场踏勘相关影像齐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控记录齐全。经过认真讨论，形成技术函审意见如下：

一、报告表质量

该项目以报告表形式完成，报告编制较规范，评价目的明确，所提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认真补充修改完善后可以上报。

二、该环境影响报告表需对以下内容进行修改和完善

- 1、完善项目由来，补充产能分析，核实原辅材料用量，细化产品方案；
- 2、核实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完善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 3、核实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核实废气污染物源强，完善废气收集措施，据此完善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及达标分析；
- 4、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账”；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函审专家：闫葵 石端晓

2024 年 9 月 13 日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年产5000吨耐火材料
及2000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会专家组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闫葵	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闫葵
石端晓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石端晓

偃师市昌隆耐火材料厂

年产 5000 吨耐火材料及 2000 件高炉进风装置预制件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页码
1	完善项目由来，补充产能分析，核实原辅材料用量，细化产品方案	已完善项目由来	P16
		已补充产能分析	P19~20
		核实原辅材料用量	P20
		已细化产品方案	P18
2	核实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完善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已核实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P31~32
		已完善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P32
3	核实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核实废气污染物源强，完善废气收集措施，据此完善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分析 & 达标分析	已核实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P26
		已核实废气污染物源强，并完善废气收集措施，据此完善了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分析 & 达标分析	P38~46
4	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账”；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已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账”	P52
		已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相关附图附件

王接意见修改。

闫葵 石峰

2024.9.27